

聖經提要第二卷(倪柝聲)

目錄：

詩歌

第十八章 約伯記

第十九章 詩篇

第二十章 箴言

第二十一章 傳道書

第二十二章 雅歌

先知書(上)

第二十三章 以賽亞書

第二十四章 耶利米書

第二十五章 耶利米哀歌

第二十六章 以西結書

第二十七章 但以理書

第十八章 約伯記

壹 詩歌書的第一卷

一 約伯記是詩歌書的第一卷。聖經中被稱為詩歌書的有約伯記、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等五卷。耶利米哀歌本來也是一卷詩歌，可是它被算為耶利米書的附錄，也有古卷稱之為‘耶利米書卷二，’所以不列在詩歌書中。

二 詩歌書的內容是神的子民在生活中所得的各種屬靈經歷，受聖靈的感動，藉著詩句，向外傾吐。所以聖經中的詩歌並不是抽象的、空想的、不切實際的。

三 約伯記不全是詩歌體裁。一章、二章和末章七至十七節都是散文。

貳 希伯來詩歌的結構

希伯來詩歌是非常特別的，它的結構並不注重在音韻、音節或音調等，乃是特別注重在意義的並行、重複和重疊。例如：

一 同一個意義從正面和反面的詩句並行的說出來：

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

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箴三 5。)

二 同一個意義從類似的詩句重複的說出來：

耶和華又要給受欺壓的人作高臺，

在患難的時候作高臺。(詩九 9。)

使智慧人聽見，增長學問；

使聰明人得著智謀。(箴一 5。)

三 相對的意義從相對的詩句並行的說出來。

義人的紀念被稱讚；

惡人的名字必朽爛。(箴十 7。)

四 不同的意義從並行的詩句像砌磚一般重疊起來，進展到最終最高的意義：

戲笑父親，

藐視而不聽從母親的，

他的眼睛，必為穀中的烏鴉啄出來，

為鷹雛所吃。(箴三十 17。)

所有在地上的，

大魚和一切深洋，

火與冰雹，

雪和霧氣，成就祂命的狂風，

大山和小山，

結果的樹木，和一切香柏樹，

野獸和一切牲畜，

昆蟲和飛鳥，

世上的君王和萬民，

首領和世上一切審判官，

少年人和處女，

老年人和孩童，

都當讚美耶和華！(詩一四八 7~12。)

五 此外，有的詩歌是上述幾種的結構方式所合成的，極為錯綜複雜，尤其在譯文中很難看出它詩的結構：

我求你兩件事，

在我未死之先，不要不賜給我；

求你使虛假和謊言遠離我；

使我也不貧窮，

也不富足，

賜給我需用的飲食；

恐怕我飽足不認你，
說，耶和華是誰呢？
又恐怕我貧窮就偷竊，
以致褻瀆我神的名。(箴三十 7~9。)

也有的詩歌是以一句特出的詩句一再作詩歌中的重複句：

你們都要讚美祂！（詩一四八。）
祂的慈愛永遠長存！（詩一三六。）

也有的詩歌是以希伯來文的二十二個字母，順著次序，作詩歌中每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耶利米哀歌一章首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是‘奧拉夫’（A），二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是‘培史’（B），三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是‘祈梅耳’（G）…以下類推。

參 書名和著者

一 本書中的主要人物當然是約伯，所以名之為‘約伯記。’

二 ‘約伯’的原意即‘遭痛恨’或‘受逼迫。’因為他是‘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所以他遭受了撒但的痛恨和逼迫。

三 有不信者不信約伯真有其人，真有其事。可是神自己兩次證實約伯確有其人：‘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其中雖有挪亞、但以理、約伯…雖有挪亞、但以理、約伯在其中…。’（結十四 12, 14, 20。）聖靈也證實約伯記中的記載是正確的，祂藉著雅各說，‘你們聽見過約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給他的結局，明顯主是滿心憐憫，大有慈悲。’（雅五 11。）

四 本書著者是誰，解經家對此意見各異。有的說是先知以賽亞，有的說是神人摩西，有的說是約伯自己。但根據三十二章十五至二十二節的語氣看來，本書著者極可能是以利戶，因為在那記事的情形中，他自稱是‘我。’

肆 時代時間和地點

一 約伯所處的時代，解經家一致認為很早，極可能是在亞伯拉罕、以撒或是雅各的時候，而最遲也絕不能在摩西之後。因為：

(一)他在他的族中好像是一位祭司，向神獻祭，為人贖罪，(一 5，)這種事如果在神賜律法之後是不可能的。他所獻的是燔祭，這是在律法時代之前早有的一種祭，(比較創八 20，二二 13，三一 54。)

(二)他與幾位朋友辯論時，從沒有題到出埃及時的神跡，又論到罪的問題時，也從沒有引用神的律法。

(三)他的年齡可能是二百一十歲，因為他在受試煉之後，又活了一百四十歲，而這是‘耶和華賜給他的，比他從前所有的加倍。’(伯四二 10, 16。)

(四)他有大群的牛、羊、駱駝、驢以及僕婢，(一 3，)這正是列祖時期的情形。(比較創十二 16，十三 5，二四 35，二六 14，三十 43。)

(五)他在本書三十一章二十六、二十七節中題起拜日、月的事，這是最早、最原始的拜偶像的形式。

二 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大約不到一年。

三 約伯所住之地是烏斯，在以東的南部，亞拉伯曠野之西，與迦勒底相連。烏斯是屬以東。(哀四 21。)

伍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耶和華問撒但說，你曾用心察看我的僕人約伯沒有？在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 (伯一 8。) 神的兒女的生活和神的榮耀有關。像約伯那樣的正直、敬虔、聖潔，正是神在撒但面前的無上榮耀。

二 撒但在神面前晝夜控告信徒，(一 9，二 4，啟十二 10，) 他過去如此，今天亦然，直等到有一天他‘被摔下去。’ 他對於那些冷淡的和退後的信徒們，認為在神面前根本不值一題；惟獨對於那些愛主的和追求的信徒們，他從不肯放鬆，晝夜控告。神為要證實祂的兒女們的忠誠，有時許可撒但攻擊他們，只是加以限制。(伯一 12，二 6。) 所以，一個跟隨主走十字架窄路的信徒遭遇了歧視、患難和逼迫，本不是希奇的事。正當受試煉的時候，他應當一面注意隱藏在人、事、物背後的仇敵—撒但，一面從中尋找‘效力’和‘益處。’ (羅八 28。)

三 神的目的是要約伯經過試煉，信心更堅固、更寶貴。撒但的目的是要約伯遭受患難而棄絕神。神終於得到勝利，因為約伯經過試煉和教育以後更認識神。(伯四二 5。) 撒但從始至終是失敗的，因為約伯雖然經過剝奪和擊打，加上他妻子的催逼，他仍守住純正，沒有棄絕神。(一 21~22，二 10。) 他曾明確的表示：‘祂雖殺我，我仍信祂。’ (十三 15，直譯。) 這是約伯一生中最可貴的地方，值得我們學習的。

四 可是約伯在他學習功課的過程中，也有他失敗的一段。當他的朋友來了，為他悲傷，放聲大哭，想給他安慰，他卻開始可憐自己，並且覺得他受苦是冤枉的，因此就厭世而咒詛自己。當他們堅持約伯是一個偽善者，受苦是因著隱藏的罪，需要悔改，他卻開始辯護自己是無罪的，並且自義，因此還以為神無故的苦待了他。

‘與哀哭的人要同哭’是應該的，可是出乎肉體的溫情和天然的體貼，反使人生出自憐和自怨。給人勸慰和幫助是應該的，可是若不依照神的心意而一味堅持自己的見解，反使人自高和自義。多少的時候，我們對人作了約伯的朋友，不只沒有解決人的難處，反而使他增添錯誤。

五 約伯的朋友的話語，可以說動機都是好的，也是有道理的，可是不能應用在約伯的事上，所以不能滿足他的需要，也不能解決他的難處。

以利法所說的話是根據于他超然的、非常的經歷。(四 12~16。) 他以為別人(特別是約伯)沒有遇見靈，身上毫毛沒有直立起來，沒有得到默示，那只有低頭領受像他那樣有經歷的人的斷案和指示。當他斷定約伯受苦的原因時，他認為約伯理應謙卑折服。今天我們也會看見，有的人往往有了一次屬靈的經歷，就看自己是一個了不起的人物，能夠憑他那次所學的解決一切的事。這樣的人多半是主觀的、武斷的、忍心的、剛硬的，不容易接受別人的意見的。

比勒達的話語是根據于一些普通的遺傳和古諺。(八 8~10。) 他以為前人所說的智慧和敬虔的話都是天經地義，能夠解決一切的事。誠然，他所說的都是真理，但那是人所共知的，並沒有什麼特出的亮光，也沒有什麼醫治的安慰。(參讀九 1~2，十三 2，4。) 今天我們也會看見，有的人往往熟悉了一些‘教’的遺傳和聖經的知識，就看自己是一位超越的拉比，可以隨便教導人。這樣的人多半是重知識

過於生命，重道理過於屬靈的實際。

瑣法的話語是相當粗暴的，(十一 2~3，) 也是帶著咒詛的，(5~6，) 並且也是高壓的。(7~12。) 他說了這種話，可能使一些無知識的、浮淺的人折服，無言可答，但是對於像約伯那樣明理的人並無半點功效。今天我們也會看見，有的人往往想以屬靈的地位、無禮的態度、責備的話語、甚至以‘神的旨意’來壓倒人，要人接受他的幫助。(參讀三三 7。) 這樣的人多半是滿有成見和屬靈的驕傲，並且自命為認識神的，以屬靈的權威自居。

以利戶比約伯的前三個朋友好得多。他的話語是比較公正的，因為他認識神遠勝過他們。(三三 12~30，三四 10~30，三五 5~8，三六 1~16。) 他雖然像那三個朋友一樣，說到約伯的遭遇與罪有關；(三四 11，37，三六 9；) 但他更能說明神的恩典，(三三 29~30，三六 16，) 和神在約伯身上教育的目的。(10，15，22。) 所以神不把他列在前三個朋友中。(參讀四二 7，9。) 可是他的話語仍帶著年輕人急躁和自滿的態度，(三二 5~9，12，14，) 而且也沒有說得完全，因此並不能說明約伯什麼，需要神親自來說話。

六 神好像在這裡一直靜默，只讓人講話，自己卻不作聲。可是等到人無結果的辯論不能解決問題時，‘那時’ (三八一) 祂才出來說話。祂問約伯的問題是很清楚的，叫約伯認識祂是誰，又叫他知道他是和誰面對面。當約伯清楚解決了這兩個問題，他的自義和受冤枉的感覺全都消除了。他說，‘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 (四二 5~6。) 當人看見神的聖潔和公義，便覺得自義是愚昧的；當人看見神的恩典和慈愛，便覺得抱冤是多餘的。屬靈經歷中最寶貴的就是與主面對面，就在那一剎那間，一切問題都解決了。

七 約伯記是詩歌，其中也有預言。例如：

(一)關於基督是救贖主，永遠活著。(十九 25。)

(二)關於基督是中保。(十六 19。)

(三)關於基督是救贖的贖價。(三三 24。)

(四)關於信徒離世與主同在。(十九 26~27。)

八 約伯記是詩歌，其中也有高深的科學；雖然本書的著者和書中的人未必知道。例如：

(一)地球是懸在空中的。(二六 7。)

(二)空氣是有重量可稱的。(二八 25。)

(三)地面的水本應向四周沖出，但有地心吸力將它關閉。(三八 8。)

(四)‘因地自轉如泥上印印。’ (三八 14，另譯。) 亞述人和迦勒底人的印是一根圓的輓筒，(很像油印機的圓輓筒，) 上面刻著人物的圖樣，本著中心的軸，輓在濕泥上，就印出輓筒上的圖樣。‘地自轉如泥上印印，’ 這就是說明地球是憑著地軸自轉。

九 九章十三節的‘拉哈伯’在聖經中一共題過六次。(九 13，二六 12，詩八七 4，八九 10，賽三十七，五一 9。) 它的字義是‘驕傲者’或‘誇大者。’ 它是埃及的別名，(三十 7，) 特別用在詩歌和預言中。

神的美意許可敬虔的人受撒但的攻擊，目的是要使他得到更深的造就。許多的事，我們一時不明白，但是深信萬事都互相效力，只要我們愛神，必定能得到益處。(羅八 28。)

柒 鑰節

- 一 ‘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 (伯一 21。)
- 二 ‘神所懲治的人是有福的；所以你不可輕看全能者的管教。’ (五 17。)
- 三 ‘神行事有高大的能力；教訓人的，有誰像祂呢？’ (三六 22。)
- 四 ‘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 (四二 5~6。)

捌 分析

本書根據內容可以分作五大段：導言、約伯與三友、約伯與以利戶、約伯與神面對面、約伯的結局。

1 導言 (一章一節至二章十節)

- 一 約伯其人。(一 1~5。)
- 二 撒但兩次的控告。(一 6~11，二 1~5。)
- 三 神兩次的許可和限制。(一 12，二 6。)
- 四 約伯兩次遭受撒但的攻擊和兩次站住。(一 13~22，二 7~10。)

2 約伯與三友 (二章十一節至三十一章)

- 一 三友的同情。(二 11~13。)
- 二 約伯開口說話 (三) — 懷怨及訴苦。
- 三 以利法第一次的辯論 (四~五) — 根據自己奇異的經歷斷約伯有罪。
- 四 約伯第一次的答辯 (六~七) — 訴苦並要求慈愛。
- 五 比勒達第一次的辯論 (八) — 根據前人所說的斷約伯有罪。
- 六 約伯第二次的答辯 (九~十) — 善惡無分別，願神示以受苦之因。
- 七 瑣法第一次的辯論 (十一) — 斷約伯為犯罪者，且為說謊者。(‘誇大的話’可譯作‘謊言。’)
- 八 約伯第三次的答辯 (十二~十四) — 三友之言極為平常，不能折服。
- 九 以利法第二次的辯論 (十五) — 仍根據奇異的經歷 (8) 責約伯有罪。
- 十 約伯第四次的答辯 (十六~十七) — 空言無益，徒增愁苦。
- 十一 比勒達第二次的辯論 (十八) — 惡人必遭惡報。
- 十二 約伯第五次的答辯 (十九) — 責友誇己譴人；他所堅持的信心。
- 十三 瑣法第二次的辯論 (二十) — 惡人暫時興旺，終必敗亡。
- 十四 約伯第六次的答辯 (二一) — 惡人反享平康，證已受苦非因有罪。
- 十五 以利法第三次的辯論 (二二) — 曆指約伯之罪。
- 十六 約伯第七次的答辯 (二三~二四) — 指望於神。
- 十七 比勒達第三次的辯論 (二五) — 人在神面前難以稱義。

十八 約伯第八次的答辯（二六～三一）－比勒達之言徒然引人至失望，但約伯仍信靠神。

3 約伯與以利戶（三十二至三十七章）

一 以利戶加入辯論的動機。（三二。）

二 以利戶的辯論（三三～三七）－責約伯自義，並謂神是公義的，祂使人受苦是為管教。開通人的耳朵，要救其生命。

4 約伯與神面對面（三十八章至四十二章九節）

一 神第一次的話，使約伯認識祂是誰。（三八 1～四十 2。）

二 約伯第一次的回答。（四十 3～5。）

三 神第二次的話，使約伯認識他自己。（四十 6～四一 34。）

四 約伯第二次的回答，自恨自責。（四二 1～6。）

五 神第三次的話，對約伯三友的指示。（四二 7～8。）

六 約伯遵命。（四二 9。）

5 約伯的結局（四十二章十至十七節）

一 約伯的祈禱蒙悅納。（10。）

二 約伯從苦境轉回，神加倍的賜福給他。（10～17。）

第十九章 詩篇

壹 概略

一 本書是神的子民中間的一卷寶貴的詩集，是由多人所寫的，是從長期編輯而成的。

二 它是詩歌書的第二卷，繼約伯記之後。約伯記是帶領我們進入神的學校，在那裡經過各種教育而認識神。詩篇是帶領我們進入神的至聖所，藉著禱告、傾吐、默想、安息、讚美…與神交通。

貳 書名

一 本書有詩一百五十篇，故名‘詩篇。’

二 七十譯士對本書命名為‘Psalms，’意即有調可唱的詩；的確，神的子民在各種敬拜中，是把它用作歌唱的詩歌。

三 本書的希伯來文原文是‘Tehulim，’意即讚美的詩。誠然，讚美是本書的中心題目。讚美滲透在每一首詩的裡面，而詩裡的禱告、申訴、悲傷、痛悔、交托…最後也都溶化在讚美裡面。

參 著者

一 本書有許多位著者。聖經中沒有一卷比本書的著者更多。

二 大衛是一位傑出的詩人，因為神特別膏他作以色列人中的‘美歌者。’（撒下二三 1。）大半的詩篇是他所寫的，因此有人稱詩篇為‘大衛的寶庫，’或是‘大衛的詩。’在本書中，大衛具名寫的詩共有七十三篇，他不具名寫的詩也有不少，需要我們去發現，例如：第二篇、（徒四 25、）九十五篇、（來四 7、）九十六篇、（代上十六 23~33、）一百零五篇。（代上十六 8~22。）

三 其他的著者：亞薩有十二篇，希幔有一篇，以探有一篇，可拉的後裔有十篇，所羅門有兩篇，摩西有一篇，沒有具名的有五十篇。（包括大衛不具名的詩在內。）亞薩、希幔、以探都是祭司，大衛派定他們專管殿中歌唱的事。（代上六 31，33，39，44，十五 16~17。）

四 本書的著者雖然有許多，可是由於一位聖靈的感動，使他們靈裡的啟示和熱情，地上的生活和經歷，藉著心弦的震動，發抒於外。

肆 時間

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是很長的，不易計算。最早的是摩西的詩（第九十篇，）是他在曠野中所寫的。最遲的可能是第一百三十七篇，是一位沒有具名的在被擄後，甚至被擄歸回後所寫的。

伍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詩篇在聖經中占極重要的地位，我們的主非常重視它。祂引一百一十篇一節的話對付法利賽人的試探；（太二二 41~46；）祂引一百十八篇二十六節的話嘆惜耶路撒冷；（太二三 39；）祂引八篇二節的話駁斥祭司長和文士；（太二一 16；）祂唱了詩篇之後，到橄欖山去；（可十四 26；）祂在十字架上的七句話中有三句是引詩篇的話：馬太二十七章四十六節，引自詩篇二十二篇一節，約翰十九章二十八節，引自詩篇六十九篇二十一節，路加二十三章四十六節，引自詩篇三十一篇五節；祂引二篇九節的話勉勵推雅推喇教會的得勝者。（啟二 27。）詩篇中許多的預言，特別是‘彌賽亞的詩篇，’有的已經應驗，有的將要應驗在我們的主身上。此外，聖靈在福音書、使徒行傳、書信中引詩篇的話也有許多次，尤其是在使徒行傳、羅馬書、和希伯來書三卷書中；使徒行傳至少有九次，羅馬書至少有十三次，希伯來書至少有十九次。總之，新約聖經引用它的話比聖經中任何一卷更多。

二 本書一百五十篇中，除了三十四篇外，都有各篇的題注。這些不同的題注相當重要，初讀聖經者不能忽略。它說明那首詩是：誰寫的、（例如大衛的詩、）什麼性質、（例如訓誨詩、愛慕歌、稱謝詩、上行之詩等、）什麼背景、（例如大衛逃避他兒子押沙龍的時候作的詩、）什麼體裁、（例如照耶杜頓的作法、）交給誰、（例如交給伶長、）用什麼樂器伴奏、（例如用絲弦的樂器、）用什麼調唱，（例如調用百合花，）等等。

三 因為詩篇是詩歌，所以裡面有不少音樂上和詩歌上的專門名詞，需要解釋。例如：

‘細拉’（三 2 等處小字注）—指稍歇、暫停。

‘流離歌’（第七篇題注，參讀哈三 1）—指危險、困苦、急難中的大聲呼喊。

‘伶長’（第四篇題注）—指歌唱班中的領導者，如亞薩、希幔、耶杜頓等。

‘迦特樂器’（第八篇題注）—指非利士人的一種樂器，可能是大衛逃亡迦特時所採用。

‘慕拉便’（第九篇題注）—調名，它的意義是‘兒子的死。’這調可能是大衛在撒下十二章二十節的經歷中所寫的。

‘金詩’（第十六篇題注）—指禱告、默想。

‘朝鹿’（第二十二篇題注）—調名。這裡的‘朝鹿’實是預表基督（歌八 14）為犬類所困。（二二 16。）

‘百合花’（第四十五篇題注）—調名。百合花的意思是純潔、幽雅、可愛，出淤泥而不受玷污，很能表明主的性格。所以經中將百合花比作基督（歌二 1）並祂的配偶—教會。（2。）本書中的百合花詩篇多半指基督與祂的教會。

‘女音’（第四十六篇題注）—指調之高者，類若女音。按聖殿中原有女歌唱人，（代上二五 5~6，）但這裡的‘女音’仍為男子所唱。（20。）

‘麻哈拉’（第五十三篇題注）—指悲聲、病腔。

‘遠方無聲鴿’（第五十六篇題注）—調名，亦指大衛在非利士人之地猶如來自遠方的無聲鴿。

‘休要毀壞’（第五十七篇題注）—調名，休要毀壞的詩篇多半預言遭民在大災難中的禱告和危急中的呼籲，求神保守，‘不要消滅。’

‘為證的百合花’（第六十篇題注）—這裡的‘見證’是指六十篇六節的保證，神是以色列的神。

‘麻哈拉利暗俄’（第八十八篇題注）—調名，它的意義是‘困苦的疾病。’

‘上行之詩，’或作‘登階之詩’—指以色列人赴節期，在上耶路撒冷途中所唱的歌。

四 詩篇雖然是舊約的經卷，可是它對於新約時代的聖徒有極深的關係。許多信徒喜歡在他們的新約聖經後面附著一卷詩篇。它使尋求的聖徒得到亮光，走窄路的信徒得到幫助，等候主的信徒得到盼望，為主受苦的信徒得到同情和安慰。我們越經歷那些詩人的經歷，我們越會寶貴詩篇的寶貴。

五 彌賽亞詩篇—我們的主曾對門徒們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凡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路二四 44。）的確，詩篇中充滿著預言，都和祂有關；其中有好幾篇特別預言到祂的神格、受膏、工作、受難、復活、再臨、國度等，我們稱之為彌賽亞詩篇。例如：第二十二篇是一篇彌賽亞詩篇，描繪祂怎樣在十字架上被釘死。著者大衛生平從沒有這種歷史，完全是聖靈感動他寫出這麼奇妙的預言。

一節：‘我的神，我的神，為什麼離棄我？’這是主在十字架上所說的話。（太二七 46。）神離棄祂，這是主最深的苦楚，遠勝過身體所受的傷痛。

三節：‘但你是聖潔的…。’這就答覆了一節中的問題，這也說明了主在那時背負了人類的罪，以致聖潔的神不得不‘離棄’祂。

六節：‘但我是蟲，不是人…。’當以色列的祖先倚靠、哀求的時候，神總是應允、解救。可是對於我們的主卻是例外，因為祂‘是蟲不是人。’這‘蟲’在原文中指一種紅色的蟲，人把它殺了，擠出液汁來作紅色的染料。我們的主就是這樣的‘蟲，’命定被殺流血，塗在人的罪汗上面。

‘被眾人羞辱，被百姓藐視。’一會兒人強逼祂身穿紫袍，頭戴荊冕，手執葦杖；一會兒人又鞭祂、打祂、唾祂…祂受盡了羞辱和藐視。

七、八節：‘…都嗤笑我…撇嘴搖頭，說，祂把自己交托耶和華，耶和華可以救祂罷；耶和華既喜悅祂，可以搭救祂罷。’動作、姿態、話語都是按著字面應驗。（路二三 35，太二七 39，43。）

十二、十三節是預言十字架下麵的仇敵：‘許多公牛’（指猶太人）、‘巴珊大力的公牛’（指執武器的外邦人；按巴珊原是外邦之地，屬亞摩利王國的）、還有‘吼叫的獅子’（指撒但）。

十四節：‘我如水被倒出來。’在客西馬尼園中，祂的‘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路二二 44；）在十字架上，從肋旁的傷口中‘有血和水流出來。’（約十九 34。）

‘我的骨頭都脫了節。’因為四肢、脅肋都受了傷，全身又懸在十字架上，以致骨頭都脫了節。

‘我心在我裡面如蠟鎔化。’因為內心極度的痛苦，又受槍傷，以致心‘如蠟鎔化。’

十五節：‘精力枯乾…。’逾越節晚餐以後，我們的主並沒有休息，祂儆醒、禱告，又被人捉拿，解來解去，又受人審問，又受盡羞辱和鞭打，又親自背十字架，又從全身的創口流血，所以我們的主已耗盡了祂所有的精力。

‘…舌頭貼在我牙床上…。’祂精力耗盡，流血過多，以致極度乾渴，舌貼牙床，不禁喊說，‘我渴了。’（約十九 28。）

‘你將我安置在死地的塵土中。’表面看來似乎是人，甚至是撒但把主釘十字架；可是主說，實在是神把祂的兒子置之死地。（為要拯救失喪的我們。）

十六節：‘惡黨’特別指當時結黨的文士、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希律黨等。

‘犬類’仍指當時的外邦人。（參讀太十五 22，26。）

‘他們紮了我的手、我的腳。’我們的主為我們的緣故，祂的手和腳如何被釘在十字架上，這事聖靈早在一千多年前預言了。

十七節：‘我的骨頭，我都能數過；他們瞪著眼看我。’主掛在木頭上，身體半裸著，所以骨頭可以數過，四圍的人又向祂瞪著眼注視祂。

十八節：‘他們分我的外衣，為我的裡衣拈鬮。’完全照著字面應驗。（約十九 23~24。）

十九至二十一節預言主在臨死前把自己的靈魂交給父神。（參讀路二三 46，約十九 30。）

詩篇二十二篇一至二十一節很詳細的預言到基督受難；二十二至三十一節又較簡略的題到受難的結果—復活、教會、和國度。二十二節：‘我要將你的名傳與我的弟兄；在會中我要讚美你。’這就是復活的早晨第一件事，我們的主對抹大拉的馬利亞說，‘…你往我弟兄那裡去，告訴他們說，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神，也是你們的神。’（約二十 17。）二十二節的‘會，’也是指教會。二十七、二十八節：‘地的四極，都要想念耶和華，並且歸順祂；列國的萬族，都要在你面前敬拜。因為國權是耶和華的；祂是管理萬國的。’這是預言到將要來的國度。

六 其他的彌賽亞詩篇—除了第二十二篇以外，其他的彌賽亞詩篇是：

第二篇（參讀徒四 25~28，來五 5）—神的兒子建立祂的國度的次序。

第八篇（參讀來二 6~8）—基督是神，也是人子。

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篇是彌賽亞詩篇的三首‘牧歌。’二十二篇說到主‘是好牧人…為羊捨命；’（約十 11；）二十三篇說到主是‘群羊的大牧人，’（來十三 20，）看顧祂自己的羊群；二十四篇說到主是‘牧長，’（彼前五 4，）在祂顯現的時候，也就是祂得榮耀、國度和作王的時候。

第四十篇（參讀來十 5~7）—主的順服至死。

第四十一篇（參讀約十三 18）—主的被賣。

第四十五篇（參讀來一 8~9。）—主是榮耀的受膏者。

第六十八篇（18，與弗四 8 比較）—基督升天後的兩大工作：（一）賜下恩賜，建立身體；（二）召回以色列人，（詩六八 21~22，）建立國度。

第六十九篇（參讀約十五 25，二 17，羅十五 3，太二七 34，48，徒一 20）—主的降卑、被棄，在客西馬尼園中和十字架上的情況，同時也略題以色列人在恩典時代中的昏蒙。

第七十二篇（11，與啟二一 24 比較）—主的國度和國度中的公義。

第八十九篇（4，與路一 32~33 比較；27，與羅八 29 及來一 6 比較）—神與大衛立的約，應驗於基督。

第九十七篇（參讀來一 6）—主得國作王。

第一百零二篇（參讀來一 10~12）—主降卑、順服後，神使祂永遠不改變，年數無窮盡。

第一百一十篇（參讀太二二 41~45，可十二 35~37，路二十 41~44，徒二 34~35，來一 13，十 11~13，五 6，七 17）—主是神，又是神所立的大祭司，等候得國度。

第一百十八篇（參讀彼前二 7）—主為人所棄絕，為神所升高。

七 含有咒詛的詩篇—初讀聖經者可能對於本書中不少含有咒詛的詩篇感覺困惑。例如：五十八篇六至七節：‘神阿，求你敲碎他們口中的牙…願他們消滅如急流的水一般。’十節：‘義人見仇敵遭報，就歡喜，要在惡人的血中洗腳。’一百零九篇九至十三節：‘願他的兒女為孤兒，他的妻子為寡婦。願他的兒女漂流討飯，從他們荒涼之處出來求食。願強暴的債主牢籠他一切所有的；願外人搶他勞碌得來的。願無人向休延綿施恩；願無人可憐他的孤兒。願他的後人斷絕，名字被塗抹，不傳於下代。’一百三十七篇九節：‘拿你的嬰孩摔在磐石上的，那人便為有福。’這些話從一個新約恩典時代的信徒的眼光看來，似乎都是太凶、太殘忍，不應放在詩篇中。可是我們必須知道：

(一)舊約律法時代是專講公義的；根據神的公義，受苦的以色列是可以求神向仇敵施行公義的審判。

(二)神向以色列人的列祖曾應許說，‘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創十二 3，二七 29。）所以當以色列人回到神面前，他們可以求神按照公義咒詛仇敵。

(三)那些咒詛的話語對於新約恩典時代的信徒當然是不合式的。可是，在恩典時代的末了，國度（又是講公義的時代）快開始之前，他們也有類似的禱告，要求神施行公義的審判。（啟六 9~11。）

(四)許多含有咒詛的詩篇是一種禱告，更是一種預言，說到在世界的末了大災中，神要如何審判祂的敵人，特別是迫害祂子民的敵基督和他的附從者。

陸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一）讚美，（詩三五 18，）（二）敬拜。（六六 4。）

二 鑰節：‘要將耶和華的名所當得的榮耀歸給祂；以聖潔的妝飾敬拜耶和華。’（二九 2。）

柒 分析

一 詩篇的分段：

(一)根據著者，可以分成大衛的詩、可拉後裔的詩、亞薩的詩、不具名者的詩等等。

(二)根據詩的性質，可以分成訓誨的詩、（一，十九、三九等、）信託的詩、（三，二七，三一，四六，

五六，六二，八六等、)讚美的詩、(八，二九，九三，一〇〇等、)悔罪的詩、(六，三二，三八，五一，一四三等、)感謝的詩、(三十，六五、一〇三，一〇七，一一六等、)等等。

(三)根據本書原有的分段，分作詩篇卷一、(一~四一、)詩篇卷二、(四二~七二、)詩篇卷三、(七三~八九、)詩篇卷四、(九十~一〇六、)詩篇卷五。(一〇七至一五〇。)注意每段都以讚美和稱頌作結束。

二 什麼人、為什麼把詩篇分成這麼五卷，無人知道。相傳：第一卷是大衛所編；第二卷是希西家所編，為聖殿中敬拜之用；第三卷是約西亞所編；第四、第五兩卷是以斯拉和尼希米所編。不管何人所編，有一件事是可以斷定的，這是聖靈的工作，藉著人的手這麼編排的。這五卷的詩篇相當於摩西的五經；詩篇第一卷相當於五經第一卷創世記，詩篇第二卷相當於五經第二卷出埃及記，詩篇第三卷相當於五經第三卷利未記，詩篇第四卷相當於五經第四卷民數記，詩篇第五卷相當於五經第五卷申命記。下面就是根據這樣的分段而加以分析：

1 第一卷（一至四十一篇）

一 與創世記符合。

二 內容：人一蒙福的情形（第一篇，‘不從惡人的計謀…這人便為有福；’）墮落的情形；（二至十五篇，由墮落而至與神為敵；）恢復的情形。（十六至四十一篇，因神的救恩而恢復到蒙福的地位。）

三 本卷對神的稱呼‘耶和華’（Jehovah）和神（Elohim），正和創世記相同。

2 第二卷（四十二至七十二篇）

一 與出埃及記符合。

二 內容：神的子民以色列百姓遭受逼迫和他們的呼籲；（四十二至四十九篇；）救贖主；（五十至六十篇；）救贖。（六十一至七十二篇，神將祂的百姓從地的四極第二次帶出，進入國度，正像第一次帶出埃及，進入迦南。）

3 第三卷（七十三至八十九篇）

一 與利未記符合。

二 內容：神是聖潔的，祂有聖所和分別的聖民。

4 第四卷（九十至一百零六篇）

一 與民數記符合。

二 內容：開始是摩西在曠野流蕩中所寫的一首詩，題及民數記的經歷，以色列人因罪倒斃曠野。民數記是一卷‘曠野的書，’或作‘地的書。’本卷的中心思想就是‘地。’以色列百姓在曠野地漂泊中渴想到那更美之地得安息，本卷中國度的詩篇豫示神必使祂的百姓在國度中得安息。

5 第五卷（一百零七至一百五十篇）

一 與申命記符合。

二 內容：本卷的中心思想是‘神的話，’正像申命記是重新申述神的話。特別是一百十九篇，其中所有的教訓都是圍繞著遵守神的律法。

第二十章 箴言

壹 概略

一 本書是流行在神的子民中間的一些諺語、金句，加以整理，編成一集，名曰‘箴言。’

二 ‘箴言’的希伯來文是‘梅歇而’（Mashal），含有‘類似、’‘比如、’‘如同、’‘借喻’等意義；所以最初的箴言都是藉著事物的比擬來作規戒。本書中有很多的例子：

‘驚恐臨到你們，好像狂風，災難來到，如同暴風；急難痛苦臨到你們身上。’（一 27。）

‘因為耶和華所愛的，祂必責備；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三 12。）

‘但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四 18。）

‘她如可愛的麀鹿，可喜的母鹿；願她的胸懷，使你時時知足；她的愛情，使你常常戀慕。’（五 19。）

‘你的貧窮就必如強盜速來，你的缺乏仿佛拿兵器的人來到。’（六 11。）

‘富足人的財物，是他的堅城，在他心想，猶如高牆。’（十八 11。）

後來‘箴言’演進為專門勸戒少年人的金句，失去它借喻的部分。最後又從散文演進為詩句，就如聖經中的箴言。

貳 著者和編輯過程

一 本書和詩篇相同，是一卷編集的書，所以它的著者不只一人。當然所羅門是其中最主要的著者，（一 1，十 1，二五 1，）正像大衛是詩篇最主要的詩人。所羅門曾‘作箴言三千句，’（王上四 32，參讀傳十二 9，）而本書中的箴言就是他著作中精華的部分。除了他自己的著作外，他還採集了其他久已流行於民間的格言，編成箴言；本書中的‘智慧人的言語（二二 17，二四 23）就是指此。

三十章是亞古珥的言語。三十一章是利慕伊勒的言語。誰是亞古珥，誰是利慕伊勒和他的母親，聖經中無從查考

二 本書編輯的經過是這樣：最初所羅門從三千箴言中采選了一部分重要的編成當時的‘箴言；’後來到希西家年間，這位敬虔的君王再把他祖先一部分的箴言增添進去；（二十五至二十九章；）最後又有亞古珥和利慕伊勒的箴言補進去，遂成今天我們所有的‘箴言。’

三 不管著者是誰，不管編輯的經過是如何，本書中的箴言並不是普通勸人為善，提倡道德的格言，乃是由於一位聖靈所默示的，使人敬畏神的金句。

參 箴言的效用

一 箴言是在上古時代早有的；尤其是東方，非常盛行。人用它來教育年輕的子弟，因為那時的書本

又少又貴，不易獲得，箴言卻又精又簡，容易記憶。往往一句簡短又沉重有力的箴言，作了人終身的座右銘，也影響了他一生的生活。

二 本書中的‘我兒，’不一定指父親對兒子的稱呼，乃是指年老的長者對年輕的子弟說的，或是指教師對學生說的。

肆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本書開始就很明確的說，‘…所羅門的箴言，要使人曉得智慧和訓誨…，’（一 1~2，）所以本書的目的就是尋求‘智慧。’書中所題的‘知識、’‘謀略、’‘學問、’‘聰明、’‘靈性’等等，都指‘智慧。’書中所題的‘愚昧、’‘愚頑、’‘不義、’‘懶惰、’‘無賴、’‘無知’等等，都指不‘智慧。’

二 這裡所說的‘智慧’並不指‘世上的智慧，’（林前一 20，）就如人的哲學、科學、常識，對事情的理解力、吸收力或鑒別力等等。這裡所說的‘智慧’乃是指人對神的認識和敬畏。‘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箴九 10。）神是全智的，人如果認識祂而懂得祂的法則，敬畏祂而遵行祂的旨意，這就是真的‘智慧。’有了這樣真的‘智慧，’人就能在生活上表現出聖潔、公義、良善、高貴的品格和超越的道德。

三 人如何能夠獲得這真的‘智慧’？對於舊約時代的信徒來說，他們必須深切的認識神和嚴格的敬畏神。對於新約時代的信徒來說，我們比他們更有福，只須簡單的相信主耶穌。因為在亙古就有的，從太初就和神同在的，神藉之創造宇宙萬物的那‘智慧，’（八 22~31，）已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就是我們的主。人有主耶穌，就有那‘智慧，’因為祂是神的智慧，（林前一 24，）神也已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30。）

四 有些不認識神的話的人看到本書，以為它無非是當時的一些提倡道德的成語，懷疑本書是否為經卷之一。可是，我們看見，在新約聖經中，聖靈曾多次引用本書的話，足夠證明本書是舊約經卷之一。例如：

- (一)三章七節，比較羅馬十二章十六節。
- (二)三章十一、十二節，比較希伯來十二章五、六節。
- (三)三章三十四節，比較雅各書四章六節，彼前五章五節。
- (四)十章十二節，比較彼前四章八節。
- (五)十一章三十一節，比較彼前四章十八節。
- (六)二十章二十二節，比較羅馬十二章十七節。
- (七)二十五章二十一、二十五節，比較羅馬十二章二十節。
- (八)二十六章十一節，比較彼後二章二十二節。

五 本書雖然是一卷舊約的經卷，可是對於新約的信徒仍有重要的價值，因為它裡面充滿著信徒處世為人、生活起居的準則，信徒照著行，定能脫離惡者的網羅，蒙神的悅納。對於尋求神、等候神的信徒，三章五至六節和八章十七節是何等的安慰和保證！對於受苦、受管教的信徒，三章十二節是何等的指示和幫助！

六 二十九章十八節：‘沒有異象，民就放肆，’（‘放肆’也可譯作‘滅亡，’）這句話對負教會責任者和服事信徒者是一個嚴重的警告。教會之所以混亂，信徒之所以放肆，（甚至結果是消滅無存，）有一個主要的原因，就是負教會責任者或是服事信徒者自己沒有異象。

七 本書裡面特別題到‘喜悅、’‘憎惡’兩個辭，給我們看見什麼是神所喜悅的，什麼是神所憎惡的；也給我們看見什麼是人所喜悅的，什麼是人所憎惡的；教導我們如何行走在神所定規的道路上。例如：

(一)為耶和華所喜悅的：

‘公平的法碼，為祂所喜悅。’（十一 1。）

‘行事完全的，為祂所喜悅。’（20。）

‘行事誠實的，為祂所喜悅。’（十二 22。）

‘正直人祈禱，為祂所喜悅。’（十五 8。）

‘人所行的若蒙耶和華喜悅，耶和華也使他的仇敵與他和好。’（十六 7。）

(二)為人所喜悅的：

‘義人的嘴，能令人喜悅。’（十 32。）

‘正直人互相喜悅。’（十四 9。）

‘公義的嘴，為王所喜悅。’（十六 13。）

‘責備惡人的，必得喜悅。’（二四 25。）

‘膏油與香料，使人心喜悅；朋友誠實的勸教，也是如此甘美。’（二七 9。）

‘責備人的，後來蒙人喜悅，多於那用舌頭諂媚人的。’（二八 23。）

(三)自己所喜悅的：

‘要喜悅你幼年所娶的妻。’（五 18。）

‘要喜悅我（父親）的道路。’（二三 26。）

(四)主（智慧）所喜悅的：

‘我智慧…也喜悅住在世人之間。’（八 12，31。）

(五)為耶和華所憎惡的：

‘乖僻人為耶和華所憎惡。’（三 32。）

‘耶和華所恨惡的有六樣，連祂心所憎惡的共有七樣：就是高傲的眼、撒謊的舌、流無辜人血的手、圖謀惡計的心、飛跑行惡的腳、吐謊言的假見證、並弟兄中布散分爭的人。’（六 16~19。）

‘詭詐的天平，為耶和華所憎惡。’（十一 1。）

‘心中乖僻的，為耶和華所憎惡。’（20。）

‘說謊言的嘴，為耶和華所憎惡。’（十二 22。）

‘惡人獻祭，為耶和華所憎惡。’（十五 8。）

‘惡人的道路，為耶和華所憎惡。’（9。）

‘惡謀為耶和華所憎惡。’（26。）

‘凡心裡驕傲的，為耶和華所憎惡。’（十六 5。）

‘定惡人為義的，定義人為惡的，這都為耶和華所憎惡。’（十七 15。）

‘兩樣的法碼，兩樣的升鬥，都為耶和華所憎惡。’（二十 10。）

‘淫婦的口為深坑，耶和華所憎惡的，必陷在其中。’（二二 14。）

(六)為人所憎惡的：

‘作惡為王所憎惡。’（十六 12。）

‘褻慢者為人所憎惡。’（二四 9。）

‘對惡人說，你是義人的，這人萬民必咒詛，列邦必憎惡。’（24。）

‘為非作歹的，被義人憎嫌；行事正直的，被惡人憎惡。’（二九 27。）

(七)主（智慧）所憎惡的：

‘我的嘴憎惡邪惡。’（八 7。）

八 本書裡面也有不少福音的資料和信息。有許多傳福音的人，往往喜歡引箴言作他們傳福音的題目。

例如：

‘我兒，要將你的心歸我。’（二三 26。）

‘懼怕人的陷入網羅；惟有倚靠耶和華的，必得安穩。’（二九 25。）

‘誰能說，我潔淨了我的心；我脫淨了我的罪？’（二十九。）

‘祂譏諷那好譏諷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三 34。）

‘有好信息從遠方來，就如拿涼水給口渴的人喝。’（二五 25，‘消息’可譯作‘信息。’）

‘我呼喚，你們不肯聽從；我伸手，無人理會。’（一 24。）

‘人若懷裡搵火，衣服豈能不燒呢？人若在火炭上走，腳豈能不燙呢？’（六 27~28，指犯罪必然的結果。）

伍 信息

尋求智慧，好使你在地上有敬虔的、蒙神悅納的生活。

陸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一) ‘智慧，’（一 2，）(二) ‘愚昧人。’（三 35。）

二 鑰節：‘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九 10。）

柒 分析

一 箴言的內容，大部分是獨立的金句，不一定與上下文相連，所以它的分段比其他的經卷難。我們根據它內容的性質，姑分五段：

(一)引言。(一 1~6。)

(二)追求智慧的重要和沒有智慧的危險。(一 7~九 18。)

(三)智、愚和善、惡作對比。(十~二四。)

(四)希西家年間所謄錄的箴言。(二五～二九。)

(五)補遺：

甲，亞古珥的言語。(三十。)

乙，利慕伊勒的言語。(三一。)

二 初讀聖經者如能根據本書內各個題目—智慧人、愚昧人、懶惰人、心、惡人、正直人等等—加以分析，則更具意義。試以‘愚昧人’這個題目為例：

(一)愚昧人的定義—心中自是的。(二八 26。)

(二)愚昧人的信仰：

甲，他所行的自以為正直。(十二 15。)

乙，憎惡遠離惡事。(十三 19。)

(三)愚昧人的行為：

甲，藐視並恨惡智慧、知識和訓誨。(一 7，22。)

乙，不能自製，喜歡顯露。(十二 16。)

丙，彰顯愚昧，(十二 23，) 行愚妄事。(二六 11。)

丁，以犯罪為兒戲。(十四 9。)

戊，藐視母親。(十五 20。)

己，使父愁煩，使母憂苦。(十七 25。)

庚，張嘴啟爭端，(十八 6，) 愛爭鬭。(二十 3。)

辛，不喜愛明哲。(十八 2。)

壬，狂傲自恃。(十四 16。)

(四)愚昧人的結局：

甲，受懲治。(十六 22，二六 3。)

乙，作慧心人的僕人。(十一 29。)

丙，因無知而死亡。(十 21。)

(五)愚昧人的拯救：

甲，學習‘敬畏…認識’耶和華。(九 10。)

乙，讓主作他的智慧。(林前一 30。)

第二十一章 傳道書

壹 書名和著者

一 本書的希伯來文原名是‘柯轄力’ (Kohelah)，意思並非‘傳道書，’乃是‘一個召集聚會者’或是‘召集人。’

二 雖然本書沒有明說著者是所羅門，雖然有許多讀聖經的人認為本書著者另有其人，我們根據全書內容，仍斷定為所羅門。因為本書的著者是：(一)‘大衛的兒子，’(一 1，)(二)‘在耶路撒冷作王，’(1，)(三)具‘大智慧，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16，王上三 12，)(四)曾‘動大工程，建造房屋，’(傳二 4，王上七 1~2，)(五)有‘許多的妃嬪，’(傳二 8，王上十一 1~3，)(六)‘為自己積蓄金銀和君王的財寶，’(傳二 8，王上九 28，十 10~11，14~25，)(七)‘又陳說許多箴言。’(傳十二 9，王上四 32。)除了所羅門外，在歷史上，在聖經裡，再沒有第二個這樣的人了。

三 可是他為什麼不像在箴言和雅歌兩書中，正式具名所羅門，而以‘召集人’自稱？原來他寫傳道書是在他經歷失敗之後，他覺得他曾有一段很長的時期在神面前失去和平，所以在追述過去失敗的經歷時，他不配再以‘和平君’的名義出現，他只能以‘一個聚會的召集人’自稱，因為他常召集人來聽他智慧的講話。(王上四 34，十 8，24。)

貳 一卷難讀的聖經

一 在聖經中，傳道書是一卷非常難讀、難明白的書。甚至有人懷疑為什麼聖靈將它列入聖經，因為它表面有人的牢騷、厭世的觀念、宿命論，又與其他經卷矛盾的言論等等。例如：

‘…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煩；加增知識的，就加增憂傷。’(一 18)‘智慧人，和愚昧人一樣，永遠無人紀念。’(二 16。)

人生最高的要求是吃喝(二 24，五 18)和行樂。(三 22，十一 9。)

人和獸一樣，結果都是一死，‘人不能強於獸。’(三 19。)

‘不要行義過分，’‘也不要行惡過分。’(七 16~17。)

活不如死；(四 2；)又說死不如活。(九 5。)

人死後就完了，再沒有什麼了。(10。)

‘凡臨到眾人的事，都是一樣：義人和惡人，都遭遇一樣的事；好人、潔淨人和不潔淨人、獻祭的與不獻祭的，也是一樣；好人如何，罪人也如何；起誓的如何，怕起誓的也如何。’(2。)

‘生命’和‘勞碌’都是可恨惡的。’(二 17~18。)

二 傳道書的確是一卷非常難讀、難明白的聖經，存在著很多的問題。可是，如果我們能夠得到一串適當的鑰匙，我們就不難發掘它的寶藏，也不難解決它的問題。未讀本書以前，我們必須先知道這幾件事：

(一)傳道書的中心思想，就是證實人在日光之下，縱然得了全世界的學問、知識、金銀、財富、名聲、地位、娛樂、享受…可是他如果沒有神，仍屬虛空，因為他的結局是‘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九 27。)正像新約所說，‘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呢？’(太十六 26。)

(二)聖靈所以揀選所羅門寫這一卷傳道書，是因為他曾有一段失敗的歷史。神立他為君王，又賜他極大的智慧。他起初是憑智慧來治理祂的百姓，可是他後來卻恃智慧自傲，放縱情欲，背叛神，尋求地上的奢侈生活。神曾規定‘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為要加添他的馬匹，因耶和華曾吩咐你們說，不可再回那條路去；’(申十七 16；)可是他‘有套車的馬四萬，還有馬兵一萬二千，’(王上四 26，)‘是從埃及帶來的。’(十 28。)神又規定王‘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

恐怕他的心偏邪；’（申十七 17；）可是他有‘妃七百…還有嬪三百；這些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王上十一 3~4。）神又規定王‘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申十七 17，）可是他的金子頂多，‘銀子算不了什麼，’‘多如石頭。’（王上十 10~11，14~27。）所有關於君王的條例都被他破壞無遺。他有最高的地位，極大的智慧，頂厚的財力…，可以說，在日光之下沒有別人比他具有更足夠的條件去追求地上的學問、名利、享受、娛樂等等，結果他都得著了，卻仍不能滿足，他從經驗中只能得到一個結論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傳一 2。）所以也可以說，日光之下沒有別人比他具有更足夠的資格來寫這卷傳道書。

(三)因此，本書裡面所有消極和悲觀的論調，都是人的道理，而不是神的真理；都是人所作的，而不是神所要求人作的；都是人在遠離神失敗的情形中的見解，而不是神在人正常情形中所給予的啟示；都是要求人去看出那些論調是錯誤的，而不是要求人去誤會那些論調是正確的。

(四)‘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後三 16，）但聖經裡所包含的，不一定是神自己所說的話，裡面有神的話，也有人的話，甚至魔鬼的話。（參讀創三 1~5。）

(五)在所羅門晚年稍有恢復後，神的靈感動他寫傳道書，追敘他當年遠離神追得世界後的失望和不滿足，從而生出種種消極和厭世的見解。然後當他完全恢復後，再感動他寫雅歌，說出回到神面前才有真滿足。

(六)本書在聖經中是必要的，因為它使人知道，如果沒有神，生活就虛空，好使人接受那‘道路、真理、生命’而親近神。

參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本書中有好多處被引用在新約聖經中。例如：

(一)五章二節，比較馬太六章七節。

(二)六章二節，比較路加十二章二十節。

(三)七章三節，比較馬太五章四節。

(四)九章十節，比較約翰九章四節。

(五)十一章五節，比較約翰三章八節。

(六)十二章十四節，比較林後五章十節。

二 本書中的‘神’字，原文都是‘以羅欣’（Elohim），共用過四十次。這字是指創造的神。‘耶和華’或是‘主’在本書中沒有用過一次。

本書中的‘人’字（除了少數例外），原文都是‘亞當’（Adam），約用過四十七次，指被造的和墮落的‘人。’

這說明人和神中間僅存著創造的關係之下情形：人在神面前只是被造之一，而且是墮落的，是在亞當裡的，沒有蒙救贖、作子民的經過。本書的著者是在這一種的情況下說這一種的話。

三 ‘虛空’的原文是‘哈伯兒’（habel 或 hebel），指‘吹氣。’有的解經家把它引伸作‘吹氣泡，’就像小孩所吹的肥皂泡。的確，地上所有的虛榮、金錢、美色、罪中之樂，都像肥皂泡上的虹彩，‘在日光之下’顯得美麗、可愛，可是轉眼之間便歸無有，成為虛空。

四 本書中‘在日光之下’一語，特指人、事、物都在天然和遠離神的情況之下，並沒有蒙到救贖和更新。

人有了神，與祂和好了，並不列‘在日光之下，’因為在屬靈的實際上，他是與基督‘一同坐在天上。’（弗二6。）

五 本書中所題及的‘智慧，’並不等於箴言書中的‘智慧。’箴言書中的‘智慧，’是最高級的智慧，是屬靈的智慧，也是敬畏神、認識神的智慧。本書中的‘智慧，’只是人的智慧，僅指學問、知識而言。

六 本書末了作者說到它的‘總意就是敬畏神，謹守祂的誡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因為人所作的事，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神都必審問。’（十二 13~14。）這是所羅門在恢復的初期所作的結論。他曾離棄神、背叛神，追求‘日光之下’的東西，得著了仍不能滿足，反覺更痛苦、更虛空。他回到當初的途徑，藉著‘敬畏，’開始追求神。本書下面一卷雅歌，就是所羅門在完全恢復之後所寫的，那裡不只藉著敬畏去追求神，更進一步藉著‘愛’去親近神。所以這兩卷書是彼此互作補充的。

七 巴不得傳道書的教訓深深銘刻在我們心裡。人不必蹈所羅門的覆轍，他就可以有摩西和保羅那樣的揀選。摩西放棄在埃及作王子的身分、高貴的地位、舒服的享受、罪中的快樂，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來十一 24~26。）保羅在往大馬色路上看見異象之後，他放棄了在日光之下的追求，而專一尋求主。他說，‘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三 7~8。）

八 本書九章二至十節說到有一些人對於死的不正確的看法。人如果沒有得著神，往往很容易對死抱著這樣的意見：好人、惡人總是一死；趁著活著的一段時候儘量作事、快樂、吃喝、享受；一死百了，死後毫無所知，沒有靈魂的存在。

聖靈在這裡感動所羅門寫出人在日光之下對死的看法是如何的。祂在別處感動神的僕人寫出信主的人對死的看法又是如何的。信主的人的確視死如歸，知道與基督同在是好得無比，（腓一 23，）並且也知道，有一天‘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帖前四 16~17。）

人死之後，是否真是一死百了，毫無知覺，也沒有靈魂的存在？主親口告訴我們說，人死後去陰間，有知覺，有靈魂的存在。（路十六 19~31，參讀來九 27，賽十四 9~11，啟六 9~11。）

九 本書中題及科學的事實，非常準確。我們絕不能將聖經中的話牽強附會的去湊合科學，可是我們不能不希奇遠在人發現某項科學原理之前，神的話中早已有所題及了。

在約伯記中有好些例子，本書中也有。例如：一章六節：‘風往南刮，又向北轉，不住的旋轉，而且返回轉行原道。’這是說到風的規律，不住旋轉。七節：‘江河都往海裡流，海卻不滿；江河從何處流，仍歸還何處。’這是說到水的蒸氣的規律。（參讀創二 6。）十二章六節：‘銀鏈折斷，金罐破裂，瓶子在泉旁損壞，水輪在井口破爛。’這是以詩句來說到人體解剖學：‘銀鏈’指脊椎骨；‘金罐’

指盛腦的顱腔；‘瓶子’指肺；‘水輪’指心。（因為‘水輪’在井旁從一個唧筒把水吸入，又從另一根管子把水壓出，這就是心搏與血液迴圈。）

肆 信息

在神之外的生活和追求，不能使人得到真的滿足。

伍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

- (一) ‘虛空，’ 共三十七次。
- (二) ‘在日光之下，’ 共二十九次。
- (三) ‘天下’ 一指 ‘在天之下，’ 共三次。
- (四) ‘在地上，’ 共七次。

二 鑰節：

- (一) ‘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一 2。）
- (二) ‘後來我察看我手所經營的一切事，和我勞碌所成的功；誰知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二 11。）

陸 分析

本書根據內容可以分作三大段：總題、實驗、總結。

1 總題（一章一至三節）

人沒有神，‘在日光之下’所作的、所追求的都是虛空，得不著滿足。

2 實驗（一章四節至十二章十二節）

著者以各種實驗來證實那總題。

- 一 研究自然界的現象，覺得厭煩、乏味，沒有什麼新奇。（一 4~11。）
- 二 追求智慧和學問，仍是捕風。（一 12~18。）
- 三 追求快樂（二 1~11）—喜樂、（1、）飲酒、（3、）土木、（4~6、）產業、（7、）音樂、（8 上、）美色、（8 中、）財富，（8 下、）但是發現仍屬虛空。
- 四 相信智慧終勝愚昧，但兩者結局相同，仍屬虛空。（二 12~26。）
- 五 相信宿命論，仍不得滿足。（三 1~15。）
- 六 傾向消極、悲觀、厭世，仍不能滿足。（三 16~四 16。）
- 七 注重儀式的宗教，仍覺神是遠不可及。（五 1~8。）
- 八 追求金銀、財富，既不滿足，亦屬無益。（五 9~六 12。）
- 九 追求更大的智慧和更高的道德，（七 1~十二 12，）結果仍是‘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十

二 8。)

3 總結（十二章十三至十四節）

只有回到神面前，才有真實的滿足。

第二十二章 雅歌

壹 概略

一 雅歌，正和它前兩卷書（箴言和傳道書）相似，同為所羅門所寫，同是難讀、難明白的書。

二 中文聖經給本書起名叫‘雅歌，’是根據于一章一節‘所羅門的歌，是歌中的雅歌。’其實那個‘雅’字在原文中是沒有的，所以本書更準確的名字應該是‘歌中的歌。’

三 ‘歌中的歌’是指許多歌中最美、最甜的歌，沒有別的歌可與它相比。在聖經中，類似的辭至少有下面這幾個，都包含著卓絕、超

越、出類拔萃的意思：‘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啟十九 16，）‘萬神之神，’（申十 17，但二 47，）‘萬君之君，’（八 25，）‘萬王之主，’（二 47，）‘天上的天，’（申十 14，）‘聖中之聖。’（即至聖所一來九 3。）

四 所羅門曾作‘詩歌一千零五首，’（王上四 32，）本書就是他許多歌中最美的歌，所以名之為‘歌中的歌。’

貳 一卷被誤會的書

一 本書是在聖經中最受到誤會的一卷，它不只被不信者批評，甚至也有信徒對它發生疑問，他們的意見似乎很有理由：

(一)本書從頭到末，沒有一處地方帶著宗教的意味。

(二)沒有一處題到神或是神的名字。

(三)沒有一處題到律法、聖殿、祭祀等。

(四)沒有一處在其他的經卷中被引用過。

(五)本書內容所題的，只是男女間的情史、情話，有的地方頗為俚俗，不合聖經體裁。

二 因此，有一些信徒誤會了本書，沒有好好的讀它。

參 一卷最寶貴的書

一 雖然如此，本書是一切愛主、追求主的信徒（不管處在舊約時代或是新約時代）一致認為最寶貴、最聖潔、最屬靈的一卷書。的確，它作了他們愛主生命的進度表，追求路途中的里程碑。

二 猶太人非常重視本書，他們認為它是聖經中的至聖所。每逢逾越節的第八天，他們唱著這愛的詩歌，無形中歌頌那逾越節羔羊的捨身奇愛。（按猶太人的規矩，此外還在五旬節誦讀路得記，亞白月九

日—哀悼耶路撒冷遭毀的日子—誦讀耶利米哀歌，住棚節誦讀傳道書，普珥節誦讀以斯帖記。）

有一位在第一世紀的拉比說，‘歷史上沒有一天比把雅歌賜予以色列人的那一天更有價值。’

三 在教會中，靈命最深、最成熟的信徒都寶貴這卷書，因為它是他們和主中間愛的寫實。

有一位姊妹說，‘在雅歌書中，我們發現了那些蒙救贖者在認識主的事上的經過。其中的辭句，除非藉著聖靈的教導，是不能明白的。我們也看見了那天上的新郎如何向著那些祂曾用命救贖出來的人求婚，帶領他們從初級的聯合進到更高、更深的一級的聯合，並用慈繩愛索牽引他們，使他們捨棄自己天然的生命，終於在實際的經歷中和祂的生命合一。’

另有一位元可敬愛的弟兄說，‘全部雅歌書對我一直是甘美的，我也一直喜歡讀它。當我默想它的時候，一直有一種有增無減的甜味使我陶醉其中。’

肆 疑問的解答

可是對於上面所題起的一些難題，倒也不該含糊過去，需要解答：

一 我們必須記得，本書不是散文，乃是詩，而且是東方的詩。我們對詩應有一個較寬的態度，不能按字句來領會。東方的詩多半是借喻的，所用的辭藻又是異乎尋常，充滿了熱情和奮興，不是一般人所能習慣。有一位弟兄說，‘本書是一卷詩，是用詩的辭藻、言語、字句，來寫出屬靈的歷史。所以，許多地方，只能以意會，不能以言傳。’

二 有一種傳說，本書是根據所羅門一段愛的故事而寫的，大概是這樣：在以法蓮地巴力哈們，所羅門有一個葡萄園，（八 11，）托給一家以法蓮人經管。他們的父親顯然已死，母親至少有兩子兩女，兩個女兒，即書拉密女和她的妹妹。（一 6，八 8。）書拉密女在家裡時遭她哥哥們的苦待，他們使她放下自己的葡萄園，去看守他們的葡萄園，又使她放羊，以致臉被日光曬黑。某日，有一個俊美的青年，牧人裝束，來自遠方，注目於女，和她交友。書拉密女說，‘不要因日頭把我曬黑了，就輕看我。我同母的弟兄向我發怒；他們使我看守葡萄園，我自己的葡萄園，卻沒有看守。我心所愛的阿，求你告訴我你在何處牧羊？’（一 6~7。）牧人說，‘你這女子中極美麗的…。’（8。）經若干時，他們有了深切的愛情。一日，牧人忽向女子告別，應許即來迎娶。可是他一去不返，也無音信。旁人看來，她是受了牧人的欺騙，但她深信他們的婚約絕不中變。久等不來，她想慕不已，有時在思念中會見她的所愛。又一日，以法蓮的山路上塵頭大起，車馬絡繹不絕，向女家而來；有一使者訪女，調奉王命來迎娶。書拉密女起初愕然不知所對；及見王，才知他就是她心愛的牧人，於是發出勝利的歡呼：‘我屬我的良人；他也戀慕我。’（七 10。）

這也是我們每一個人的故事。從創世記一直到啟示錄，就是記載我們的好牧人離棄尊榮，撇下寶座，來到地上，尋找出身卑微的配偶。既尋到了，就暫作小別，應許就要再來迎接。今天就是我們等待的日子，巴不得我們也有書拉密女的信心、耐心、渴想和熱愛，也巴不得我們發出和她同樣的呼籲：‘我的良人哪，求你快來！’（八 14。）

所以，如果只本著上述故事中的情節來讀本書，必然的結果就是只見一些男女間的情話、情史，找不出一些屬靈的意義和教訓。

三 可是，聖靈所以感動所羅門寫本書，並把它列入經卷中，並不

是要我們知道一個故事而已，祂的目的乃是要我們領會到：基督（所羅門所預表的）如何愛我們，而我們（書拉密女所預表的）應該如何愛祂、追隨祂。似乎基督愛我們的愛高超到一個地步，人間的話無從比擬，所以聖靈只能姑以婚姻的愛來作表明，因為婚姻的愛算是人間最神聖、最純潔、也是最高尚的愛。祂藉祂的僕人們在聖經中一直把丈夫和妻子中間的愛的結合、生活、體貼比作神愛祂的子民，又比作基督愛祂所救贖的人。例如：

‘因為造你的，是你的丈夫；萬軍之耶和華是祂的名；救贖你的，是以色列的聖者；祂必稱為全地之神。耶和華召你，如召被離棄心中憂傷的妻，就是幼年所娶被棄的妻；這是你神所說的。’（賽五四 5～6。）

‘你去向耶路撒冷人的耳中喊叫說，耶和華如此說，你幼年的恩愛，婚姻的愛情，你怎樣在曠野，在未曾耕種之地跟隨我，我都記得。’（耶二 2。）

‘耶和華說，那日你必稱呼我伊施（就是‘我夫’的意思）…我必聘你永遠歸我為妻，以仁義、公平、慈愛、憐憫，聘你歸我。’（何二 16，19。）

‘女子阿，你要聽，要想，你側耳而聽；…王就羨慕你的美貌；因為祂是你的主；你當敬拜祂。’（詩四五 10～11。）

‘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弗五 31～32。）

‘耶穌對他們說，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時候，陪伴之人豈能哀慟呢？但日子將到，新郎要離開他們，那時他們就要禁食。’（太九 15。）

‘娶新婦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著聽見新郎的聲音就甚喜樂；故此我這喜樂滿足了。’（約三 29。）

‘我為你們起的憤恨，原是神那樣的憤恨；因為我曾把你們記配一個丈夫，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獻給基督。’（林後十一 2。）

‘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祂；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啟十九 7。）

如果我們看出所羅門和書拉密女的事，是預表基督和信徒中間的愛的經歷，所有困難的問題都可迎刃而解了。我們會看見：

(一)全書充滿了屬靈的意味，和最深的屬靈經歷。甚至有一位弟兄說，‘每次我讀雅歌時，我若不是跪下，定是脫下鞋，因為我感覺我是與主面對面，也感覺我所站的地方是聖地。’

(二)即或書中真的沒有一處題到神或是神的名字，可是它處處指著基督和祂的愛。

(三)書中雖然沒有題及物質的聖殿，可是屬靈的殿（林前三 16～17）是一直題及的；雖然沒有題及律法，可是愛和生命的律是一直題及的；雖然沒有題及祭祀，可是‘活祭’（羅十二 1）是一直題及的。

(四)書中雖然沒有一處被其他經卷所引用，可是它的中心思想—基督愛信徒—貫徹在其他的經卷中，強似它被引用了幾句或幾節。

(五)書中充滿了神聖的、純潔的愛；除非一個污穢的頭腦，才會看它是俚俗的。

(六)獲得了妙鑰之後，幾乎從每字、每句、每節，我們都可以發掘它的寶藏。初讀聖經者最好有一本‘歌中的歌’作參考，很能得到一些初步的幫助。

(七)本書是經卷之一。主耶穌在世的時候，猶太人的聖經中就有雅歌，我們的主對它並沒有否定。

四 一些批評本書的人強調書中沒有一次題及神，其實並不正確。誠然，在英文的欽定本聖經中，雅歌書裡是找不出神的名字，因為它沒有把八章六節的原文直譯出來—那裡原文正像中文和合所譯：‘…是耶和華的烈焰。’

他們又強調本書從沒有一處被引用在其他經卷裡，這也不正確，因為從預言的眼光來看，至少一章十二節是直接的、按字面的、完全的應驗在膏主的馬利亞身上。(約十二 2~3。)

伍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本書繼傳道書之後，是和它相對的，又是補充的。傳道書是講人離棄神，追求日光之下的東西，結局是‘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雅歌是講人渴慕主，追求基督裡的一切，結果是滿足的滿足，凡事全滿足。

詩歌是人心裡面感動的發表，是人生經歷的寫真。約伯記、詩篇、箴言、傳道書、雅歌這五卷詩歌的排列，也顯出聖靈的美意，說出我們在屬靈道路上的追求和經過。因著受苦，(約伯記，)我們被催逼到神面前向祂禱告，與祂交通，(詩篇，)從禱告中得著啟示和智慧，(箴言，)因此認識到在神之外的虛空(傳道書)和在基督裡的滿足。(雅歌。)

二 本書中所羅門是預表基督，因為：(一)‘所羅門’的意義是‘和平君，’也就是基督的名號。(賽九 6。)(二)詩篇七十二篇中‘王的兒子’是指所羅門，可是完全應驗在基督身上。(三)主自己曾說祂‘比所羅門更大，’(太十二 42，)指主是更智慧、更榮耀、更豐富的君王。

三 ‘書拉密女’的意義是‘和平女。’‘書拉密’和‘所羅門’本是一個名字，只是前者是女性的名字，後者是男性的名字。‘書拉密’之與‘所羅門’很像‘基督徒’之與‘基督，’是指信徒的生命是出於基督，是祂‘骨中骨，肉中肉，’是和祂一體的。

四 ‘願祂用口與我親嘴；因你的愛情比酒更美，’(一 2，)這是一個最寶貴的禱告，除非聖靈作工，信徒絕不會有這麼一種愛主的需要和願望。愛主是一切復興的開始。復興不在乎多得屬靈的知識，多聽動人的信息，多參加興奮的聚會，多追求超然的恩賜，(雖然這些是我們需要的，)乃在乎裡面愛主的心發動。我們有了愛主的愛，我們就會明白祂的心意，就會順服，就能天天背起十字架來跟隨祂走窄路，就能忠心事奉，就能在試煉中為祂站住。

五 ‘我雖然黑，卻是秀美…他們使我看守葡萄園…你在何處牧羊…。’(一 5~7。)

這是信徒與主在內室交通之後必有的三個收穫：

(一)認識自己—主的同在好像一面明鏡，藉祂發現了自己的本相，從頭到腳都是被罪所玷污。這是難能可貴的發現。先知以賽亞見主之後對於自己的結論就是‘禍哉！’(賽六 5。)

自義的約伯見主之後就‘厭惡自己。’(伯四二 6。)

可是這個寶貴的認識並不停在消極的一面，它還有積極的一面，就是‘卻是秀美。’雖然在亞當裡她是被罪玷污，但在基督裡她是蒙血潔淨，成為秀美。

(二)轉變工作—以前是看人守叫她看守的葡萄園，卻沒有看守神定規要她看守的葡萄園。今後她不顧人的‘發怒，’她要全心為主工作。

(三)尋求主的羊群—以前她是失群的羊，並不注意主在何處親自牧養祂的羊群。今後她決定回到主的羊

群裡面，與羊群一起，歸在主的名下。

六 ‘眾童女都愛你，’（歌一 3，）‘我們就快跑跟隨你。’（4。）讓我們特別注意這‘你’字。‘你’當然指主基督，除此以外，別無所指。可是許多時候，我們在有意無意之間，卻愛了並且跟隨了一個主的僕人，（參讀啟十九 10，二二 8~9，）或是一個真理、一個工作、一個團體。人譏諷了主，我們可以覺得無所謂；人批評了那個主的僕人，或是那個真理、那個工作、那個團體，我們反會覺得這是比天還大的事。這樣，我們是把主以外的東西來代替主，這就等於拜偶像，背叛主、褻瀆主，無過於此。

七 ‘要給我們擒拿狐狸，就是毀壞葡萄園的小狐狸；因為我們的葡萄正在開花。’（歌二 15。）與主交通、聯合之後，屬靈的生命不斷增長。正在這階段中，撒但更是不肯放過我們，他往往藉著一點或是幾點微小的、隱藏的、似乎是活潑玲瓏可愛的那些小罪、小缺點，來破壞生命的增長和流露。可能是一種極有理由的肉體活動，可能是一點謙卑式的驕傲，可能是一個保養身體的懶惰，也可能是一件存著好意的不順服…都可能作我們致命的‘小狐狸，’我們必須靠著主的話語，徹底對付。

八 本書講到信徒追求主所經歷的階段，從一個最低的境地達到最高的頂峰，其中的經過是連續的，是一步進一步的。例如：起初，書拉密女說，‘良人屬我，我也屬祂。’（二 16。）這是她嘗得主的愛又與主聯合之後所有的表示。她的話沒有錯誤，但她是已為主、為中心，把己放在首要的地位，而看良人是為著她、屬乎她的。她為良人、她屬乎良人卻放在次要的地位。等到後來，她有了與主更深的聯合，有了十字架對付己的經歷，她說，‘我屬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屬我。’（六 3。）這和第一次的表示是相反的，她以良人為主、為中心，把祂放在首要的地位，而看己是為祂，也是屬乎祂。良人為她、屬乎她卻放在次要的地位。等到最後，她與主完全聯合，並且己也受了徹底的對付，她說，‘我屬我的良人；祂也戀慕我。’（七 10。）這比第二次的表示又有進步。現在她不談‘良人屬我’了；因著信心和愛心的增長，以及己的消除，‘良人屬我’不成問題了，倒是祂的享受和祂的戀慕是主要的問題了。她只知道她屬良人，是為祂而活，是為滿足祂的戀慕而活。

九 書拉密女在她追求主的過程中有過失敗，例如：（一）看守別人的葡萄園，不看守自己的葡萄園；（一 6；）（二）任主站在‘牆壁’之後；（二 9；）（三）容讓‘小狐狸；’（15；）（四）停留在交通的甜蜜裡，不肯接受主的呼召；（三 1，二 10；）（五）拒絕十字架更厲害、更艱難的呼召，不肯為主的緣故蒙受羞辱、被人誤為穿上舊人和再受世界的玷污。（五 3。）誠然，每次的失敗是她靈程中的停頓。可是，讚美主，她每次失敗後的恢復，總是比以前更進步。

十 ‘我妹子，我新婦，乃是關鎖的園，禁閉的井，封閉的泉源。’（四 12。）主要求我們的愛的生活是專一為祂的。‘關鎖的、’‘禁閉的、’‘封閉的’意思是：這不是公有的，乃是主所專有的。我們的事奉是專為主的滿足，而不顧人的喜厭。我們的供應是專在祂的指示中供應，而不在人的願望中供應。

十一 ‘因為愛情如死之堅強；嫉恨如陰間之殘忍；…愛情，眾水不能熄滅，大水也不能淹沒…。’（八 6~7。）這是愛的最高標準。祂是本著這樣的標準愛我們；祂要求我們愛祂也必須構得上這樣的標準。

‘死’是那麼絕對的、堅決的、無可變更的，因為從來沒有人能用金錢、權勢、武力、知識等等來控

制或消滅它。基督愛我們正是如此堅決，沒有一個艱難—甚至死亡—能夠強使祂不愛我們。祂要求我們愛祂也正是如此的絕對，沒有一件東西能攔阻我們愛祂。(參讀羅八 35~39。)

有愛就有嫉妒；神是愛的神，也就是嫉妒的神。(出二十 5，雅四 5。)愛的嫉妒是‘如陰間之殘忍。’陰間拘留一個人，它從來沒有半點同情和憐憫，它也從來不計算他的美麗可愛，他的不得已的苦衷，他親友的號啕和哀求…它就是如此殘忍，再不肯放鬆。基督愛我們也帶著這種嫉妒的殘忍，惟恐祂的佳偶‘偏於邪，失去…純一清潔的心；’(參讀林後十一 2~3，那裡的‘憤恨’即嫉妒；)祂用烈焰燒毀那些迷惑和吸引的東西。但願我們愛主也有這種殘忍，正像保羅一般，站在主的一邊，對自己的偏邪起極大的嫉妒，靠著耶和華的烈焰徹底對付。

真的愛是‘眾水’(零碎的試煉)和‘大水’(逼迫的巨流—徒八 1)都不能消滅的。

十二 哦，巴不得聖靈藉著這卷寶貴如至聖所的書喚醒我們，使我們發出強烈的愛的渴望和需要，正像祂在一章二節向書拉密女所作的工。

每次教會中有一個書拉密女起來，‘眾童女’也必定出現。因她一人需要愛主，許多人就都愛主；因她一人被吸引，許多人就一起快跑跟隨主；因她一人進入內室，許多人就一同嘗得愛的滿足，也一同發出愛主的心。(參讀一 2~4。)

陸 信息

本書中心的信息是說到信徒追求與主有愛的交通的必要、條件和結果。

柒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愛。’

二 鑰節：

(一)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阿，我指著羚羊、或田野的母鹿，囑咐你們，不要驚動，不要叫醒我所親愛的，等她自己情願。’(二 7。)

(二) ‘我屬我的良人；他也戀慕我。’(七 10。)

(三) ‘求你將我放在你心上如印記，帶在你臂上如戳記；因為愛情如死之堅強；嫉恨如陰間之殘忍；所發的電光，是火焰的電光，是耶和華的烈焰。’(八 6。)

捌 分析

本書根據內容可以分作六大段：第一次的追求和滿足、脫離己的呼召、升天的呼召、復活後的十字架更厲害的呼召、神的工作、肉體的歎息。

1 第一次的追求和滿足(一章一節至二章七節)

一 引言。(一 1。)

二 羨慕。(一 2~3。)

三 追求與交通。(一 4。)

- 四 內室的啟示—(一)自己的本相，(一5，) (二)過去的工作，(一6，) (三)今後的方向。(一7。)
 - 五 王的指示。(一8~11。)
 - 六 女子的說話。(一12~14。)
 - 七 王的讚美。(一15。)
 - 八 女子的回答。(一16~17。)
 - 九 王的說話。(二1~2—也有人認為二章一節是女子說的話。)
 - 十 女子的讚美和享受。(二3~6。)
 - 十一 王的囑咐。(二7。)
- 2 脫離己的呼召 (二章八節至三章五節)
- 一 脫離己的呼召—(一)復活的能力，(二8~9，) (二)復活的豐富，(二10~13，) (三)十字架的呼召，(二14，) (四)除去攔阻。(二15。)
 - 二 拒絕和失敗。(二16~三1。)
 - 三 醒悟和恢復。(三2~4。)
 - 四 王的囑咐。(三5。)
- 3 升天的呼召 (三章六節至五章一節)
- 一 新造—(一)完全的聯合，(三6~11，) (二)新造的美麗，(四1~5，) (三)女子更深的追求。(四6。)
 - 二 升天的呼召—(一)呼召，(四7~8，) (二)無聲的答應，(四9，) (三)裡面的關係。(四10~15。)
 - 三 愛的生活—(一)新婦的答應，(四16，) (二)主的答應。(五1。)
- 4 復活後的十字架更厲害的呼召 (五章二節至六章十三節)
- 一 復活後的十字架和女子的失敗—(一)更厲害的呼召，(五2，) (二)推諉，(五3，) (三)開門，(五4~5，) (四)隱藏，(五6，) (五)受傷，(五7，) (六)求助於耶路撒冷的眾女子，(五8，) (七)她們第一個問題，(五9，) (八)女子對良人的印象，(五10~16，) (九)她們第二個問題，(六1，) (十)女子的回答。(六2~3。)
 - 二 幔子裡的生活—(一)良人的讚美，(六4~10，) (二)女子的工作，(六11~12，) (三)女子的進步。(六13。)
- 5 神的工作 (七章)
- 一 工人的配備。(1~9。)
 - 二 與主同工。(9~13。)
- 6 肉體的歎息 (八章)
- 一 盼望早脫肉體的歎息。(1~3。)

- 二 良人的囑咐。(4。)
- 三 在被提以前。(5~14。)

第二十三章 以賽亞書

壹 關於先知書

一 以賽亞書是先知書的第一卷。

聖經中被稱為先知書的共有十七卷，從以賽亞書起一直到瑪拉基書止。其中耶利米哀歌本可列在詩歌書裡，可是它被算是耶利米書的附錄，而且裡面也有預言，所以還是列在先知書中。

二 初讀聖經者常以為‘先知’是指專說預言的人，‘先知書’是指專載預言的書。其實不盡然。

‘先知’（希伯來文 Nabi）的原文意義是‘如泉湧出，’是指他受聖靈感動，把神的話像活泉一般湧到外面，‘因為預言從來沒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彼後一 21。）先知書中的先知都是神在祂的百姓背道墮落的時候所興起的器皿，使他們受了聖靈的感動，代替神說話，有的是關乎當時當地的事，（賽一 2~23，）有的是關乎將來的事。（二 2~22。）

先知書也不一定專載預言，裡面盡可以有記事、詩歌（三八 10~20）等等。

除了先知書中的先知以外，還有許多先知，例如亞伯拉罕、（創二十 7、）摩西、（申三四 10、）撒母耳、（撒上三 20、）迦得、（二二 5、）拿單、（撒下七 2、）以利亞、（王上十八 22、）以利沙、（十九 16、）以及新約時代的眾先知（徒十三 1，十五 32，二一 10）等等；外邦也有先知，如巴蘭。除了那十七卷先知書以外，詩篇、猶大書和啟示錄等也可算是先知書，因為它們都記載好多的預言。

三 先知書的預言多半是根據於‘巴勒斯坦的約、’（申二九~三十、）‘大衛的約、’（撒下七 8~17、）詩篇第二篇、但以理二章、七章。預言主要的內容是：

- (一)以色列百姓—包括普通的猶太人和敬虔的遺民。
- (二)外邦人—包括拒絕神的外邦人和敬敬畏神的外邦人。
- (三)彌賽亞—包括祂第一次的降臨和第二次的降臨。

關乎教會，在舊約的預言中沒有詳細題及，即使題及，先知自己也不一定知道，因為她是一個‘奧秘，’（弗三 1~5，）必須在新約時代才得顯明。

四 先知書可分作三類：

(一)被擄以前的先知書：

約珥書。(約在主前八六五年。)

阿摩司書。(約在主前七八七年。)

何西阿書。(約在主前七八五年。)

以上三卷是對以色列國說預言的先知書。

俄巴底亞書。(約在主前八八〇年。)

以賽亞書。(約在主前七六〇年。)

彌迦書。(約在主前七五〇年。)

那鴻書。(約在主前七一三年。)

西番雅書。(約在主前六三〇年。)

耶利米書。(約在主前六二九年。)

哈巴谷書。(約在主前六二六年。)

耶利米哀歌。(約在主前五八七年。)

以上八卷是對猶大國說預言的先知書。耶利米書及耶利米哀歌都是延展到被擄期中的先知書。

約拿書。(約在主前八六二年。)

這是一卷向尼尼微說預言的先知書。

(二)被擄期中的先知書：

但以理書。(約在主前六〇六年。)

以西結書。(約在主前五九五年。)

(三)被擄以後的先知書：

哈該書。(約在主前五二〇年。)

撒迦利亞書。(約在主前五二〇年。)

瑪拉基書。(約在主前三九七年。)

五 初讀聖經者讀先知書時，應該注意下列幾點：

(一)先知書和歷史書有密切的關係。所以讀先知書時應該隨時參考當時的歷史背景。例如：讀以賽亞書時就應參讀王下十五至二十章，代下二十六至三十二章。

(二)先知書中的預言，有的需要按字面解，有的需要按靈意解。例如：‘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賽七 14。）第一句是按字面解的，因為的確在一千九百多年前有一位名叫馬利亞的童女懷孕生子。第二句是按靈意解的，因為約瑟沒有給主起名叫以馬內利，這‘以馬內利’的名字是按靈意應驗在主身上，因為祂就是‘神與我們同在。’（注意賽七 14 小字注。）一般說來，讀預言時，應先作字面解；等到字面不能解時，再作靈意解。

(三)沒有一處的預言把‘將來必成的事’全面的說出來，可能這裡說一部分，那裡又說一部分。例如：以賽亞七章說到彌賽亞的生，五十三章說到彌賽亞的死，耶利米三十三章說到彌賽亞是大衛的苗裔，彌迦書五章說到基督生在伯利恒。所以，讀一個預言題目，需要綜合、比較、參考各處有關的聖經節。

(四)預言往往縮短‘將來’的時間。從預言看來，一事發生後，另一事直接繼續，似乎中間沒有時間和空間的差別；可是在應驗的事實說來，一事和另一事中間，很可能有極長的時間和極遠的距離。例如：以賽亞九章六、七節：‘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這是指基督的降生于伯利恒。

‘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祂的政權與平安必加增無窮；祂必在大衛的寶座上，治理祂的國，以公平公義使國堅定穩固，從今直到永遠。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這是指基督的再臨，建立國度。這兩件事在時間上盡可能有很久長的距離。

(五)一處的預言很可能在一件較小的事上先有局部的應驗，然後在一件較大的事上再全部應驗。例如約

珥書二章二十八至三十二節：‘以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老年人要作異夢；少年人要見異象；在那些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在天上地下，我要顯出奇事，有血、有火、有煙柱；日頭要變黑暗，月亮要變為血，這都在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前。到那時候，凡求告耶和華名的就必得救。’它先在五旬節聖靈降臨的時候應驗了一部分，然後在‘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前’應驗全部分。（參讀結三九 29，亞十二 10，太二四 29，啟六 12。）

貳 書名和著者

一 ‘以賽亞書’是以著者的名字作書名；其餘的先知書也都是以著者命名。

二 ‘以賽亞’的意思是‘耶和華拯救。’我們看見這位先知一生的工作就是見證他這名字所包含的意義。每次外邦軍隊攻打猶大國時，（賽七 3~9，三六 1~2，）每次希西家王發生難處時，（三七 6，三八 5~6，）每次他警告神的百姓之後，每次預言彌賽亞時，他總是宣告‘耶和華拯救。’

三 一般解經家往往稱他是先知書中的最大的先知，因為他寫了篇幅最長、範圍最廣、關於彌賽亞最詳細的預言。他也是一位滿有愛國熱忱的先知。

四 關於這位大先知的生平，本書和歷史書所供給的材料並不多。

(一)他是亞摩斯的兒子。(一 1。)(這亞摩斯並不是先知阿摩司。)

(二)他和在以色列國的先知阿摩司、何西阿，又在猶大國的先知彌迦是同時代。

(三)他說預言的時期最長，經歷四朝—烏西雅、約坦、亞哈斯、希西家。(一 1。)

(四)他的妻子是一位女先知。(八 3 小字注。)

(五)他至少有兩個兒子，施亞雅述（意思是‘遺民必要歸回’）和瑪黑珥沙拉勒哈施罷斯（意思是‘擄掠速臨，搶奪快到’）。(七 3，八 3。)

(六)他是歷史家。(代下二六 22，三二 32。)

(七)按照猶太人中間可靠的遺傳和第二世紀拉比的著作，他在瑪拿西年間殉道，（參讀王下二一 16，二四 4，太五 12，徒七 52，）為木鋸鋸死。希伯來十一章三十七節的‘被鋸鋸死，’解經家認為可能就是指當時那些殉道者。

參 時間和地點

一 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約有六十二年，自主前七六〇年起，至主前六九八年止。

二 先知工作的地點是在耶路撒冷。

肆 體裁

本書除了四章（三十六至三十九章）是散文外，其餘都是詩。研究古代文學的人都承認它的詩品是非常高尚、美妙、簡潔，並且不受詩格的不合理的拘束。

伍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本書的中心信息是彌賽亞的預言。因此它對於救恩說得非常詳細、透徹，甚至有人稱之為‘以賽亞福音。’也有解經家稱以賽亞為‘救贖的先知，’‘第五位福音使者，’因為在律法時代中，沒有一人能寫恩典這麼詳細、清楚、準確。

二 本書預言基督的生平最為詳細：

(一)誕生；(七 14，九 6；)

(二)譜系；(十一 1；)

(三)名字；(七 14，九 6；)

(四)被靈充滿；(十一 2；)

(五)工作；(十一 3~4；六一 1~3；)

(六)溫柔；(四二 1~4；)

(七)受死；(五三；)

(八)復活；(二五 8；)

(九)再臨；(六三 1~6，六四 1；)

(十)作王。(十一 3~16，三二 1，三三 17~24。)

三 除了基督的生平之外，本書還有幾個主要的題目，都有豐富的材料和供應，初讀聖經者可以在書中多方發掘。例如：

(一)罪；(五九 2；)

(二)救恩；(二五 9；)

(三)光；(六十 19；)

(四)聖靈；(十一 2，三二 15；)

(五)喜樂；(三五 10；)

(六)能力；(四十 31，四一 10；)

(七)慈愛；(五四 8；)

(八)約；(五五 3；)

(九)審判；(十六 5；)

(十)列國的預言。(十三~二三。)

四 本書是舊約經卷中的福音書，與新約最為接近，所以新約經卷中直接引這位‘救贖的先知’的話至少有五十八次之多：

七章十四節，

四十章三節（四次），

九章一節，

五十三章四節，

四十二章一節，

六章九、十節（三次），

六章十一節，

五十六章七節（三次），
二十九章十三節（二次），
五十三章十二節（二次），
六十一章一節，
五十四章十三節，
五十三章一節（二次），
六十六章一、二節，
五十三章七、八節，
五十五章三節，
四十九章六節，
五十二章五節，
五十九章七、八節，
十章二十二、二十三節，
一章九節，
二十八章十六節（四次），
五十二章七節，
六十五章一節，
六十五章二節，
二十九章十節，
五十九章二十節，
二十七章九節，
四十五章二十三節，
十一章十節，
二十九章十四節，
六十四章四節，
五十二章十五節（二次），
二十八章十一、十二節，
二十五章八節，四十九章八節，
五十二章十一節，
四十三章六節，
五十四章一節，
二十六章十三節，
八章十八節，
四十一章八節，
四十章六至八節，

八章十四節。

五 本書第六章是以賽亞一生中的大轉機。他所以被神如此重用，並非偶然，就因為他有這麼一次轉機。當他看見異象後，他就有新的呼召、新的奉獻、新的能力、新的使命、新的工作、新的預言。從前他是一個‘好人，’現在是一個蒙神潔淨的人；從前他的宗教生活是遺傳的，現在是啟示的；從前他的工作是外面的，現在是裡面的。總之，前後的以賽亞簡直是兩個不同的以賽亞。

‘當烏西雅王崩的那年，’（六 1，）先知心中非常難過，因為他失去了這麼一位‘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又曾收復許多失地的賢王；他的傷痛、損失、重壓催逼他回到神面前去尋求祂。他所抓緊的烏西雅只是地上一國之君，長著不潔的大麻瘋，已經死了；神就給他看見一位治理全宇宙的、聖潔的、並且永遠活著的萬王之王，萬主之主。這就是先知（也是我們每一個）所需要的異象。看見了這樣的異象，失望、灰心、失敗、難處…就完全解決。

當先知看見了神之後，又看見了自己。這是人遇見神之後第一個必有的結果。這位‘時代的完人，’一見神之後，大聲喊說，‘禍哉，我滅亡了！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又因我眼見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5。）以前他只發現百姓有禍、（三 9，11、）烏西雅不潔、以色列家有罪…都是別人的不是，現在他發現自己的本來面目。這就是蒙福得轉機的條件。有了對己的認識和對神的謙卑，神就潔淨他，並且給他新的使命。（六 6~9。）

六 神在地上有許多的工作，天國的福音還未傳遍天下，外邦人的數目還沒有滿，教會還沒有成為聖潔沒有瑕疵，所以今天祂仍歎息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巴不得我們都有以賽亞那樣的尋求、看見、謙卑、蒙恩，並答應神說，‘我在這裡，請差遣我。’（六 8。）

七 撒拉弗是在神面前侍立的天使。他有三對翅膀：一對為著遮臉，在神面前不敢出頭，也就是‘服權柄的記號；’（參讀林前十一 10；）一對為著遮腳，在神面前謙卑，表示他是不體面的肢體，是不值得神一看的；一對為著飛翔，執行神的使命。所以，兩對翅膀是與神面前的侍立發生關係，一對是與工作發生關係。這是一個屬靈的比例：一分的工作，必須先有兩倍在神面前的侍立。

八 本書的預言一面是警告神的子民，一面又是安慰他們。以賽亞不只被稱為‘救贖的先知，’他也被稱為‘安慰的先知。’神託付他的使命就是：‘你們要安慰，安慰我的百姓。’（賽四十 1。）尤其是從四十章起，我們可以看見先知一直在那裡注重這項工作，他安慰神的子民有下列幾方面：

(一)神始終眷顧並紀念四散在列國中的百姓。（四十 9~31，四三。）

(二)以色列人終必因著神的大能勝過他們的仇敵。（四一 8~16，五一~五二。）

(三)彌賽亞終必來到。（四二 1~9，五二 13~五三 12。）

(四)聖靈終必降臨。（四四 1~8，三二 15~20。）

(五)他們終必從巴比倫回來。（四四~四五。）

(六)他們頂大的仇敵，也是代表所有其他仇敵的巴比倫終必傾倒。（四六~四八。）

(七)以色列國終必繁榮。（四九 13~26，五四~五五，六十，六二，六五~六六。）

甲，有外邦效力于他們的復興。（四九 22。）

乙，國境擴大，百姓增添。（四九 18~21。）

丙，受列國的事奉。(六十 12。)

丁，國土是永遠的。(六十 21。)

戊，使神滿足、歡喜、得榮耀。(六五 19。)

九 本書兩次題及古列王。(四四 28，四五 1。)先知以賽亞早在一百多年前預言他的事，並且題及他的名字。這使一班不信者發生懷疑，以為本書不是以賽亞所寫的，乃是有人在被擄歸回之後冒著以賽亞的名寫的。可是如果我們能夠認識‘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神又是無所不知的，難處就迎刃而解了。聖經中在別處亦有這樣類似的例子：耶羅波安年間，有神人預言‘大衛家裡必生一個兒子，名叫約西亞；他必將邱壇的祭司，就是在你上面燒香的，殺在你上面，人的骨頭也必燒在你上面。’(王上十三 2。)神人的預言是在約西亞王誕生前三百多年。

古列王是神所安排的拯救者。他是一位外邦君王，可是很能預表基督，因為他是：(一)神所立的牧人；(賽四四 28，約十 11；)(二)神所膏的；(賽四五 1，六一 1；)(三)他戰勝神百姓的仇敵；(賽四五 1，啟十九 19~21；)(四)他重建聖殿；(賽四四 28，約二 19；)

(五)他見證、榮耀神的名。(賽四五 6，拉一 2~4，林前十五 28，腓二 11。)

十 本書十四章十二至十五節，先知在論巴比倫王的詩中隱隱的說出撒但的來歷。(比較以西結二十八章十一至十九節，那裡以西結也在論推羅王的詩中隱隱的說出撒但是如何墮落的。)他本是一位天使長，地位很高；(參猶 9；)但他不滿足。他驕傲，心裡曾說，‘我要升到天上；我要高舉我的寶座在神眾星以上；我要坐在聚會的山上，在北方的極處，我要升到高雲之上；我要與至上者同等。’他要一步一步的升高，最後與神同等。結果他墮落成撒但，他永遠的分是‘坑中極深之處’一無底坑。回顧我們的主，‘祂本有神的形像，’‘與神同等，’可是祂降卑作人、作奴僕、作囚犯，受羞辱、審判、死刑，結果‘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腓二 6~11。)這就是‘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太二三 12。)

十一 本書五十三章是先知描寫彌賽亞生平最仔細的一章，它的題目是‘豫先證明基督受苦難，後來得榮耀。’(彼前一 11。)初讀聖經者最好把它仔細的一讀，才能更寶貴他所白得的奇妙救恩。

(一)‘所傳與我們的，有誰信呢？耶和華的膀臂向誰顯露呢’(賽五三 1)——這是猶太人的觀念，以為彌賽亞一來，必定大受歡迎，他們要爭先恐後接受祂所傳的。豈知事實不然。所以先知帶著驚異的口吻發問說，所傳給我們的，有誰信呢？除了極少數人以外，耶和華大能拯救的膀臂可以在誰身上顯露出來呢？‘祂雖然在他們面前行了許多神跡，他們還是不信祂。’(約十二 37。)

(二)‘祂在耶和華面前生長如嫩芽，像根出於幹地；祂無佳形美容，我們看見祂的時候，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祂’(賽五三 2)——他們也以為彌賽亞來時，必定有君王的儀仗，公開的典禮，為眾百姓熱烈擁護。豈知事實又不然。祂來時不是顯赫在人面前，乃是像嫩芽活在‘耶和華面前，’又安靜、又溫柔。祂又像根出於幹地，因為祂並不生長在君王的大京城裡，倒是生長在拿撒勒城的木匠家中。

他們又以為彌賽亞的臉容必定是令人羨慕的，正像摩西和大衛都是容貌俊美的。(徒七 20，撒上十六 12。)豈知事實又不然。祂無佳形美容，只有憔悴和蒼老，三十歲的人被估作五十歲的人。(約八 57。)其實祂是全然可愛、全然美麗的，但不是肉眼所能看見的，只有屬靈的眼睛才能看見。

(三)‘祂被藐視，被人厭棄，多受痛苦，常經憂患。祂被藐視，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我們也不尊

重祂’（賽五三 3）—何以來臨的彌賽亞不如人理想中的彌賽亞呢？因為祂是命定被人藐視、厭棄，歷盡患難和困苦，天天為罪人的靈魂憂傷。祂抱著捨命的熱愛來尋找他們，可是還被他們拒絕，連看都不願看祂。

(四) ‘祂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我們卻以為祂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4）—何以彌賽亞是命定被人藐視、厭棄、常經憂患、多受痛苦呢？毫無疑問的，祂是為了我們罪人。應該是我們為著罪憂傷、難過，應該是我們承受罪的痛苦和刑罰，可是祂甘心為我們擔當下去，直到祂說，‘成了。’（約十九 30。）

我們卻還硬著心，不要祂代替。我們也認為祂是自作自受，與罪人無關。

(五) ‘那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賽五三 5）—我們的頭充滿了惡的思想，應該受審判，可是祂代替我們戴上荊棘的冠冕。我們的臉好虛榮、面子，應該受審判，可是祂代替我們受侮辱，被人吐唾沫在祂臉上。我們的手作壞事，腳行邪路，應該受審判，可是祂的手和腳代替我們受釘。我們的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應該受審判，可是祂代替了我們，祂的脅肋被槍穿透，刺中心房，以致血和水流出來。我們的肉體犯罪，享受罪中之樂，應該受審判，可是祂代替我們受鞭打，以致體無完膚。祂這樣代替我們受刑罰，好使我們與神和好；公義的神不再向我們討罪了。祂這樣代替我們受鞭傷，好使我們的靈魂得到醫治，蘇醒過來。

(六) ‘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6）—按著我們的本相和天性，我們都喜歡遠離神，拒絕祂的旨意和要求，我們喜歡走向滅亡，因此我們的前途命定是沉淪。可是神發明了一個救法，就是把我們的罪歸在祂身上；這樣，無罪者擔當了罪的刑罰，有罪者享受了無罪的福分。

(七) ‘祂被欺壓，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祂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祂也是這樣不開口’（7）—祂在地上的一段時候，受人無理的對待，以致祂的身和心受到極度的痛苦，可是祂始終忍受，除了歎息流淚和向神禱告以外，在人面前從不開口呼冤。當祂受審判時，祂有充分的理由可以堵住那些誣告者的口，（參讀太二二 22，34，46，）可是祂就像羊被牽到宰殺之地那樣不作聲，（太二七 12~14，路二三 9，）因祂決意不救自己，專救我們。

(八) ‘因受欺壓和審判祂被奪去；至於祂同世的人，誰想祂受鞭傷，從活人之地被剪除，是因我百姓的罪過呢’（賽五三 8）—當祂受審判的時候，許多人題出假見證誣告祂，可是沒有實據，並且各不相合。（太二六 59~68，可十四 55~65。）後來大祭司指著永生神問祂是否基督，祂回答是。按理大祭司和當時的審判者都應該研究祂的答覆是否正確，祂究竟是不是基督，這才是公正、合理。可是，‘大祭司就撕開衣服說，祂說了僭妄的話，我們何必再用見證人呢？這僭妄的話，現在你們都聽見了。你們的意見如何？他們回答說，祂是該死的。’（太二六 65~66。）這是全世界最冤枉、最不公正的判決。祂就是這樣受欺壓和審判，從地上被奪去的。至於祂同世的人中間，有誰想到祂這樣沒有罪，也不到年齡而活生生的被害，是為選民的罪呢？

(九) ‘祂雖然未行強暴，口中也沒有詭詐，人還使祂與惡人同埋；誰知死的時候與財主同葬’（賽五三 9）—祂是完全無罪的，沒有惡行、惡言。人指定祂與兩個強盜同理，可是神指定祂埋在財主亞利馬大

人約瑟的墳墓中，並有官長尼哥底母用沒藥、沉香按照尊貴人的殯儀安葬祂。(太二七 57~60，約十九 38~40。)

(十) ‘耶和華卻定意將祂壓傷，使祂受痛苦；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祂必看見後裔，並且延長年日，耶和華所喜悅的事，必在祂手中亨通’ (賽五三 10) — 我們以為是人甚至撒但害了我們的主。其實人和撒但能作什麼呢？除非神定意將祂釘死在十字架上，作我們的贖罪祭。真的，‘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祂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 (約壹四 10。)

‘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 (來十 12；) 從此祂要活到永永遠遠，看見祂的後裔，就是從祂得生命的人，並且神永世的計畫和旨意都在基督裡完成。

(十一) ‘祂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便心滿意足；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並且祂要擔當他們的罪孽’ (賽五三 11) 祂自己也心滿意足，因為祂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以前的憂患和痛苦不是白受，祂獲得了收穫，就是人因著信祂的緣故得以稱義；我們各人就是其中之一，也就是祂勞苦的功效。

(十二) ‘所以我要使祂與位大的同分，與強盛的均分擄物，因為祂將命傾倒，以致於死，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祂卻擔當多人的罪，又為罪犯代求’ (12) — 因為彌賽亞完成了神的救贖，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 (腓二 9，) 以及榮耀、國度。

陸 信息

本書的中心信息，正如先知名字的含義，就是‘耶和華拯救。’耶和華藉著審判和恩典向祂的子民施行拯救。

柒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

(一) ‘救恩。’ (十二 2~3，‘拯救’應譯作‘救恩。’)

(二) ‘聖者’和‘以色列的聖者，’約用過三十五次。

二 鑰節：

(一) ‘因此，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 (七 14。)

(二) ‘現在祂說，你作我的僕人，使雅各眾支派復興，使以色列中得保全的歸回，尚為小事，我還要使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極。’ (四九 6。)

(三) ‘那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五三 5。)

(四)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九 6。)

捌 分析

本書根據內容可以分作三大段。第一大段是責備；開始講到神所以審判並使以色列被擄的理由，結局

講到以色列蒙福、復興。第二大段是歷史，講到神的干涉和拯救。第三大段是安慰；內分三小段，每小段末了都有厲害的警告，前兩小段的結語是‘我的神說，惡人必不得平安，’（五七 21，）第三小段的結論是惡人的死亡。

1 責備—以色列的聖者責備並審判（一至三十五章）

注意一章四節，五章二十四節，三十一章一節。

一 關於猶大和耶路撒冷（一～十二）—百姓的墮落、以賽亞的蒙呼召、以馬內利是以色列惟一的盼望。

二 關於周圍的列國（十三～二三）—巴比倫、非利士、摩押、大馬色、古實、埃及、推羅等。

三 關於世界（二四～三五）—很可注意的一段預言，大部分等待應驗。

2 歷史—以色列的聖者伸手干涉（三十六至三十九章）

注意三十七章二十三節。

希西家的：

一 困難。（三六。）

二 祈禱和拯救。（三七。）

三 疾病。（三八。）

四 愚昧。（三九。）

3 安慰—以色列的聖者安慰並拯救（四十至六十六章）

注意四十章一節，四十三章三節、十四節，四十九章七節，五十三章三節、四節。

一 主要的題目是‘安慰。’（四十～四八。）

二 主要的題目是‘受苦的義僕。’（四九～五七。）

三 主要的題目是‘將來的榮耀。’（五八～六六。）

第二十四章 耶利米書

壹 概略

一 耶利米書是繼以賽亞書之後的一卷大的先知書。它是被列在被擄以前的先知書中，可是它的內容也延伸到被擄期中。

二 本書的內容多半和當時的歷史有關，所以讀本書時必須參讀王下二十二至二十五章，代下三十四至三十六章。

三 當時的猶大國日趨衰落。國外的情形，強鄰像亞述、埃及、巴比倫等國，虎視眈眈，隨時尋找機會進行侵略。國內的情形，上至君王、首領，下至百姓，都離棄神拜偶像，道德墮落；約西亞年間雖

有一次的復興，只是曇花一現，到了約哈斯、約雅敬、約雅斤、西底家四王的年間，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這就是先知當時所處的背景。他在這樣的情形下述說神的話語。

四 耶利米書是在聖經中非常寶貴的一卷。許多讀聖經的人都覺得它的可貴。有一位元解經家說，‘在全部聖經中，沒有一處像耶利米三十一、三十二章講到愛、憂患、安慰那樣富有感動力的。’

貳 關於先知耶利米

一 ‘耶利米’是當時一個流行的名字；聖經中一共有九個不同的耶利米。（王下二三 31，代上五 24，十二 4，10，13，尼十 2，十二 1，耶一 1，三五 3，中文聖經譯作‘雅利米雅。’）它有兩個意義：（一）耶和華（使之）升高，（二）耶和華（使之）傾倒。他的一生就是見證他名字的含義。人藐視、棄絕耶利米，不看他是一位祭司，更不看他是一位先知；人待他好像一個罪犯，又好像一個通敵者。可是神使之高升。（一 5，10。）同時，地上的君民犯罪作惡，事奉偶像，拒絕神的話，狂妄不可一世，可是神終必使之傾倒。

二 關於著者的生平，本書中有豐富的資料，因為本書的內容除了他的話語職事外，其餘部分簡直是他個人的傳記。

（一）他是祭司希勒家的兒子，生長在亞拿突城。（一 1。）

（二）他生來就是一個祭司；但他在約西亞第十三年蒙召作先知，直到被擄以後，他還傳達神的話語。（2～3，5～7。）

（三）按照年代的推算，他是和哈巴谷、西番雅、但以理、以西結同時代。

（四）因著工作和見證的緣故，他沒有結婚。（十六 2～4。）

（五）他的天性比較是懦弱的、膽怯的，非經神的激勵和催促，他總是有些退縮。可是神的靈一在他身上工作的時候，他就懷著熱烈的愛情和不移的決心，不避刀斧，不顧生死，在君王、仇敵面前勇敢作證。

（六）他是先知中最受難為和折磨的一個。除了極少數的君王、首領、祭司、百姓以外，人都反對他、憎嫌他。尤其是那些假先知，假託神的名說一些謊話，破壞他的預言。他有時逃亡，有時被枷鎖，有時受侮辱，有時被囚禁，好幾次死裡逃生。他內心的痛苦恐怕比外面的挫折更甚。為了君王和百姓的背道和硬心，他是何等的憤慨；為了神的忿怒和審判即將來臨，他是何等的憂傷；為了多年苦心的工作毫無收效，他是何等的難受！

（七）人看他是一個通敵者，專為巴比倫說話。其實不然，他受神的委託述說神將藉巴比倫審判猶大的預言，同時也述說神將嚴厲的審判巴比倫的預言。（五十～五一。）當時巴比倫的護衛長尼布撒拉旦釋放他後，請他同去巴比倫，保證厚待，但是他拒絕，仍留在耶路撒冷，之後往米斯巴去住。（四十 1～6。）

（八）最後，亞撒利雅、約哈難和那些親埃及的人，強把他帶到埃及。（四三 6～7。）相傳他在埃及地的答比匿向猶太人傳達神的話時，被那些暴眾用石頭擲死。

三 許多猶太人還相信耶利米要復活，作完他的工作，並且交出他曾在被擄前所埋藏的聖殿的寶庫。所以當主在地上的時候，有人還以為他是耶利米復活了。（太十六 14。）

參 時間和地點

- 一 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約有四十五年，自主前六二八年起，至主前五八三年止。
- 二 先知作工的地點是在猶大地，最後較短的一段時間是在埃及地。

肆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新約聖經中直接引用本書的話約有十處：

- (一)三十一章十五節—馬太二章十八節；
- (二)七章十一節—馬太二十一章十三節；
- (三)七章十一節—馬可十一章十七節；
- (四)七章十一節—路加十九章四十六節；
- (五)九章二十三、二十四節—林前一章三十一節；
- (六)三十一章一節—林後六章十六節；
- (七)九章二十四節—林後十章十七節；
- (八)三十一章三十一、三十二節—希伯來八章八、九節；
- (九)三十一章三十三、三十四節—希伯來八章十至十二節；
- (十)三十一章三十三、三十四節—希伯來十章十六節。

我們的主和真理的聖靈都引用本書的話，可知它的價值和正確性。

二 先知耶利米的一生有一些地方是預表基督：(一)他在母腹中即蒙召；(一 5，比較賽四九 1，5；)(二)他忠心傳說神的話語；(耶一 7，9，比較約十二 49；)(三)他的工作似乎勞而無效；(比較賽五三 1；)(四)他為神的子民悲痛流淚；(比較路十九 41；)(五)他為神的工作歷盡苦楚。(比較賽五三 3。)

三 耶利米在外患日迫，內憂日增的情況下，出來負起神的使命。雖然遭遇挫折，經歷艱險，可是他始終不肯退縮，為神站住。他在君王、首領、祭司、先知、百姓面前傳達警告和預言，明知不被接受，反會招致殺身之禍，可是他還是毫無保留的直說。他的忠心、順服、勇敢、忍耐、誠實…都是神的僕人們的榜樣，值得他們學習和追隨的。他的工作在人面前似乎是無效的，但是在神面前的確是成功的。

四 耶利米所以能站住，所以能在神面前成功，就因為他有一個能力的源頭—禱告。讓我們注意他禱告的生活：(一)他為著話語向神發出呼求；(耶一 6；)(二)他為耶路撒冷和百姓在神面前發出哀歎；(四 10；)(三)他稱頌神；(十 6~10；)(四)他為惡人亨通在神面前求問；(十二 1~4；)(五)他一再為猶大認罪，向神哀求憐憫；(十四 7~9，11，19~22；)(六)他為先知的職事求神眷顧；(十五 15~18；)(七)他求神在審判的時候紀念他；(十 23~25，十七 12~18；)(八)他求神審判那些破壞祂工作的惡人；(十八 19~23；)(九)他求神紀念他所遭受的困難並賜眷顧；(二十 7~13；)(十)他讚美神的旨意和作為。(三二 16~25。)

五 本書中題及彌賽亞的預言雖然很少，可是題及的幾處卻很重要。例如二十三章五、六節：‘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要給大衛興起一個公義的苗裔，祂必掌王權，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在祂的日子，猶大必得救，以色列也安然居住。’這是說到基督是大衛的後裔，有君尊的身分，‘大衛的約’完全應驗在祂身上，在國度的時代中，祂要作王，施行公義，神的子民因祂得拯救。

六 ‘祂的名必稱為耶和華我們的義。’(二三 6。)這是彌賽亞許多名字中的又一個。這名字所包含

的意義非常寶貴，是每一個信徒必須經歷的。‘耶和華齊根努（yeh-ho-vaw' tseh'-dek-nu）’（‘耶和華我們的義’的原文）說明：

(一)彌賽亞的位格，就是耶和華神自己。祂所以是彌賽亞，因為祂是作了我們的義。

(二)彌賽亞的任務，就是作我們的義。人只有罪沒有義，只有等待神公義的審判。但無罪的基督為我們釘在十字架上，擔負了我們的罪，祂的死代替我們死，祂的自己作了我們的義，使神的公義得到滿足，不再向我們討罪。

‘耶和華齊根努’是我們得救的基礎。

七 ‘他們的救贖主大有能力；萬軍之耶和華是祂的名；祂必伸清他們的冤。’（五十 34。）這對於信徒們是何等的安慰和鼓勵！當他們屬靈的生活方面遇到難處，受著攻擊，按理智和常識斷來是毫無辦法，眼看事情糟到極處的時候，讓他們記得：雖然他們軟弱無倚，可是他們還有一位救贖主，是大有能力的；雖然他們沒有人同情，也沒有人理會，可是他們的救贖主就是萬軍之耶和華，祂知道他們的一切，要負他們的責任，並要伸清他們的冤。

八 ‘我說，哀哉，主耶和華阿，你真是大大的欺哄這百姓和耶路撒冷，說，你們必得平安；其實刀劍害及性命了。’（四 10。）這話似乎非常驚人。耶利米所以發出這種歎息，是因為當初有許多假先知一直假借神的名說一些猶大和她的百姓必享平安的預言，（參讀十四 13~14，二九 8~9，）而他在工作的初期還沒有得到神的指示，分辨他們是假先知。所以，當他預言猶大的厄運，而又聽到假先知預言猶大的平安，就不禁哀歎，以為神欺哄了祂的百姓。

九 ‘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十七 9。）這就是心的本相，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別人識不透它，自己也識不透它，因為它不只欺人，也欺自己，甚至還想欺神。改良主義的失敗就在此，因為光改良人的外表而不改良人的內心是徒然的。人所能作的最多影響到人的態度、思想、言語、行動，而絕對不能影響到人的心，心是人的內敵，最不容易對付。

神對於這比萬物還詭詐，壞到極處的心根本不加改良。祂是當人蒙恩得救後，賜給他一個新心。（結十一 19，三六 26。）這個新心一方面是痛恨罪的，另一方面是傾向神、敬畏神、愛神的。

十 先知耶利米至少曾有三次寫他的預言。

(一)三十章一節至三十一章四十節，或許這是他最初寫的一段。（參讀耶三十 2。）

(二)一章至三十六章二十三節，這是他以後所寫的，也包括第一次所寫的預言在內，編成書卷，被約雅敬所焚毀。

(三)最後重寫被焚的書卷，（三六 27~28，）並且補充了其他的預言，這就是我們手中的耶利米書。

十一 從三十七章起，先知被囚和遭受虐待的經過可以分作五個階段：

(一)他在便雅憫門被伊利雅誣為通敵者，因而被囚。（三七 11~17。）

(二)他從監房中被提出來，見了西底家之後，仍被扣在護衛兵的院中。（三七 18~21。）

(三)經過首領們的控告，他又被囚在瑪基雅的淤泥中。（三八 1~6。）

(四)因著以伯米勒的幫助，他又被提出，仍拘于護衛兵的院中。（三八 7~28。）

(五)巴比倫的護衛長尼布撒拉旦將他從拉瑪釋放以後，他留在耶路撒冷，之後往米斯巴基大利那裡。最後被暴徒強帶至埃及。（四十 1，6，四三 6~7。）

十二 窯匠和泥土的故事，(十八 1~4,)一方面象徵耶和華和當初的以色列人，另一方面也象徵神和今天的信徒。誠然，神是我們的窯匠，我們是祂手中的泥土，正像以賽亞所說，‘我們是泥，你是窯匠；我們都是你手的工作。’(賽六四 8。)因此，我們不在祂手中則已，既在祂手中，祂必定有祂自己的計畫。是祂在那裡安排環境的‘輪子，’(耶十八 3,)有時轉快，有時轉慢，有時轉得劇烈，有時轉得溫和。是祂在那裡用手在我們身上這處扯去一點，那處補上一點。是祂在那裡把我們放在窯中經歷火的煅煉。當我們失敗後，是祂對我們並不灰心，再一次給我們機會。(4。)我們的窯匠對於我們的目的是要我們成為：(一)聖潔沒有瑕疵的，(二)極貴重的，(三)又是合乎祂用的器皿，(四)同時更能夠彰顯窯匠自己的智慧和技能，以致祂的名得榮耀。

十三 ‘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耶和華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和自己的弟兄，說，你該認識耶和華；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不再紀念他們的罪惡；這是耶和華說的。’(三一 31~34。)這就是新約的根據和它的內容。(參讀來八 8~12, 十 16~17。)最可惜且痛心的事就是：‘新約’對於我們往往只是一個名詞，而不是一個實際；只知道它所劃分的時代，而不知道它的內容。信徒所以是這麼貧窮，教會所以是這麼軟弱，就因為忽略了新約所給我們的權利和福分。(初讀聖經者如果要明白新約的重要和內容，可以參讀‘什麼是新約’一書。)

伍 信息

本書主要的信息是：耶和華神對罪的審判是肯定的；而祂的慈愛和守約的信實也是肯定的，並且是永遠的。所以，背道者，停止你們的背道，回到祂的懷抱中！（注意：在本書中‘背道’和‘背道的’共用過十四次，‘回來’共有四十七次。）

陸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一)‘背道，’(十四 7,) (二)‘歸回，’(三 22, 另譯) (三)‘愛。’(三一 3。)

二 鑰節：

(一)‘耶和華說，背道的以色列阿，回來罷；我必不怒目看你們；因為我是慈愛的，我必不永遠存怒；這是耶和華說的。’(三 12。)

(二)‘古時耶和華向以色列顯現，說，我以永遠的愛，愛你，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三一 3。)

柒 分析

本書內容是綜合歷史、傳記、與預言而編成的，並不按照年代的次序。例如：一章至二十章是約西亞年間的預言，二十一章就接上西底家年間的預言，中間越過了約哈斯、約雅敬、和約雅斤年間的預言。所以，要對本書加以適當的分段，頗為困難。我們只能不顧時代的先後，而順著各章的內容，將本書姑且分作六大段：先知的蒙召及委任、耶路撒冷陷落前先知在猶大、耶路撒冷的陷落、被擄後先知在猶大、先知在埃及、總結。

1 先知的蒙召及委任（一章）

一 引言。(1~3。)

二 蒙召。(4~8。)

三 授予恩賜和任務。(9~10。)

四 鼓勵。(11~19。)

2 耶路撒冷陷落前先知在猶大（二至三十八章）

一 對背道的猶大第一個信息（二 1~三 5）—(一)神使百姓回想當初蒙拯救的日子。(二 1~7。)(二)神指責他們離棄祂。(二 13。)(三)神又歷數他們揀選別神的罪惡。(二 10~12, 26~28。)

二 對背道的猶大第二個信息（三 6~六 30）—(一)神指責猶大看見以色列國遭受審判而漠然不顧。(三 6~10。)(二)神向以色列和猶大發出‘回來’的呼聲。(三 11~14。)(三)神應許國度和復興。(三 15~18)

三 在殿門口所傳的信息（七~十）—內容和前兩次的信息相仿，只是它的物件是一班外表敬畏神的猶太人。

四 對背道的猶大第四個信息（十一~十二）—內容和上面的信息相仿，包括指責、勸勉、警告等；但它說明神的審判是根據他們所破壞的‘巴勒斯坦的約。’（申二九~三十。)

五 麻布帶子束腰的表記和酒盛滿壇的表記（十三）—要求百姓及早歸回。

六 論到乾旱之災的信息（十四~十五）—這是一個嚴重的災害。(申二八 23~24。)亞哈年間已經發生過，以後以色列國為亞述所滅。這災對於猶大應該是一個嚴重的警告。

七 先知終身不娶的表記（十六 1~十七 18）—象徵猶大將遭嚴厲的審判。

八 門口的信息（十七 19~27）—關於安息日的教訓。

九 窯匠制陶器的表記和擊毀瓦瓶的表記（十八 1~十九 13）—以色列全是耶和華手中的泥團，也是作壞了的器皿，但祂不丟棄，仍‘用這泥作別的器皿。’（十八 4。)

十 先知遭受逼迫（十九 14~二十 18）—先知是在兩種火中掙扎，一種是四圍逼迫之火，一種是聖靈在他裡面催促的火。(二十 9。)結果他抱著聖靈的火沖過環境之火。

十一 對西底家的信息（二一~二二）—預言巴比倫必陷猶大。

十二 以色列全國的復興（二三）—這預言要應驗在大災難之後，基督第二次顯現，國度開始建立之時。

十三 無花果的表記（二四）—順神者生，背神者亡。

十四 被擄七十年的預言（二五 1~14）—七十年的計算見本提要卷一第一百四十五至一百四十六面。

十五 忿怒的杯的表記（二五 15~38）—預言神的審判不只及於猶大，外邦列國也要受祂的審判。

十六 在殿的院內，對猶太人的信息（二六 1~19）—神的警告激怒了祭司、先知、百姓，群起攻擊耶利米。

十七 另一個先知的結局（二六 20~24）—烏利亞殉道。

十八 繩索與軛的表記（二七～二八）－(一)對列國的警告。(二七 1～11。)(二)對西底家的警告。(二七 12～22。)(三)對假先知哈拿尼亞的警告。(二八。)

十九 寫信給第一次被擄的猶太人（二九）－勸他們安居毋躁，勿受假先知之愚，靜待七十年期滿後歸回故土。

二十 論以色列的預言（三十～三一）－(一)以色列在大災難終必蒙拯救。(三十。)(二)以色列終必復興。(三一。)

二一 先知購田的表記和他再遭逼迫（三二）－這是在護衛兵院內發生的事。購地象徵他日重歸故土。注意先知的禱告和神的答覆。

二二 在護衛兵院內第二次的信息（三三）－預言將來的國度，基督（大衛公義的苗裔）作王。

二三 對西底家的信息（三四）－預言他必被擄至巴比倫，以及猶大的命運。

二四 利甲族的順服（三五）－神使利甲族蒙福。

二五 耶利米預言的書卷被焚及重寫。(三六。)

二六 耶利米的被囚。(三七～三八。)

3 耶路撒冷的陷落（三十九章）

神對猶大審判，終究實現。參讀王下二十五章一至七節，代下三十六章十七至二十一節。

4 被擄後先知在猶大（四十章至四十三章七節）

一 先知被釋放。(四十 1～6。)

二 基大利作省長。(四十 7～12。)

三 基大利被刺。(四十 13～四一 10。)

四 遺民由約哈難率領。(四一 11～四二 6。)

五 先知的勸告：留居猶大必蒙祝福，逃亡埃及必遭災殃。(四二 7～22。)

六 約哈難不受先知的勸告，終帶百姓和先知下埃及。(四三 1～7。)

5 先知在埃及（四十三章八節至五十一章）

一 對猶太人的信息。(四三 8～四五 5。)

二 對列邦的信息。(四六～五一。)

6 總結（五十二章）

重述猶大亡國的原因和經過。本書以審判的預言作開始，以審判的應驗作結束。

第二十五章 耶利米哀歌

壹 概略

一 耶利米哀歌在有的古卷裡和耶利米書原是一書，並不分開；在有的古卷裡被稱為‘耶利米書卷二。’

二 當七十譯士把本書從希伯來文譯成希臘文時，曾在卷首寫有下列的序言：‘當以色列被擄，耶路撒冷成為荒涼之後，耶利米坐著哭泣，並作這哀歌為耶路撒冷哀悼說…。’

貳 書名

一 ‘耶利米哀歌’是七十譯士所起的名。可能是因為先知很善於作哀歌，他曾‘為約西亞作哀歌，’（代下三五 25，）所以對於這哀悼耶路撒冷的歌，很自然的也稱之為‘哀歌。’

二 本書希伯來文的原名‘以卡’（Echah），意思是‘如何。’這‘如何’就是一章一節的‘何竟，’那裡更准的翻譯是：‘如何這城獨坐，就是先前滿有居民的！’希伯來文聖經往往把第一個主要字作書名。例如創世記的原名是‘起初，’（創一 1，）民數記的原名是‘在曠野中，’（民一 1，直譯，）等等。

三 在這‘如何’裡面包含最淒慘的意義：以色列是神的選民，‘如何’會墮落到如此光景？神曾和他們立約，並以迦南賜給他們為業，‘如何’他們竟會亡國被擄？他們本可以成為一個強大繁榮的國，萬國要因他們得福，‘如何’如今成為地上的咒詛，被列國藐視？…但願信徒警覺起來，察看在我們身上有否‘如何’所包含的故事。

參 價值

一 在猶太人中間，本書非常被重視，列在主要的經卷中。每逢亞白月（八月）九日哀悼聖城遭毀的日子，他們在各會堂中朗誦耶利米哀歌。還有一些愛國的猶太人，每逢星期五也誦讀本書，追悼亡國之痛。

二 在教會中，本書也極被重視。有一位解經家說，‘這卷書最動人的特點，就在於它流露了耶和華對祂正在管教的子民所有的慈愛和憂傷—這憂傷就是聖靈組織在耶利米心裡的。’

另有一位弟兄說，‘本書每一筆是用眼淚寫的，每一字是一顆破碎的心所發出的心聲。’

肆 體裁

一 本書的體裁是詩歌。它的詩格極為巧妙，可惜在中文的譯文中無法顯出。例如：一章和二章是兩首獨立的詩歌，各有二十二節。詩人是以希伯來文二十二個字母，順著次序作每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那就是，一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是‘奧拉夫’（A），二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是‘培史’（B），三節首字的第一個字母是‘祈梅耳’（G）…以下類推。三章共有六十六節，首三節的首字各以A作第一個字母，次三節的首字各以B作第一個字母…這類的詩有時叫作字母詩，便於誦讀者記憶。在詩篇裡也有這種字母詩，例如詩篇二十五、三十四、一百十九等篇。

二 本書是詩歌，本應列在詩歌書中，但因其算為耶利米書的附錄，且含有預言，所以仍列在先知書中。

伍 時間和地點

一 根據猶太人中間的遺傳和七十譯士的序言，本書是先知在尼布甲尼撒末次攻陷耶路撒冷之後所寫的，時間當在主前五八七年。

二 地點應當是在耶路撒冷。在城外各各他山的對面，有一隱密的山洞，稱為耶利米的山洞，據說先知曾坐在那裡憑弔那遭毀的城，並寫這卷傷慟的哀歌。

陸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耶路撒冷已經陷落了。耶利米的預言已經應驗了。誰是假先知和誰真是神的先知的問題也已經證實了。但先知並不因此滿意、高興、喜樂，反而使他心碎，哀哭不已。他愛神的子民，因為他是愛神的。他實在不忍看見以色列的衰落，更不願看見神的榮耀因以色列的失敗而受虧損。

二 雖然先知傷痛到極點，可是他的靈仍是正常，理智清楚，態度鎮靜。他認清：(一)耶路撒冷的遭難是因她自己的罪；(二)神是公義的，祂的審判是必要的；(三)神仍有憐憫和慈愛，所以他仍抱著希望，靜待神的解救；(四)神的子民應該回轉認罪，求神寬恕、施憐憫。這是悔改、回轉、尋求神的信徒應有的態度。

三 耶利米因著神的公義，對猶大的罪表示極度的憤恨；因著祂的慈愛，對他們的遭難表示極度的傷痛；又遵著祂的心願，他不顧一切的大聲疾呼，勸導他們回轉。他是完全站在神的一邊，以祂的心為心。

四 在哀歌中我們看見：耶路撒冷沒落，先知為她作哀歌。巴比倫高升，氣焰不可一世。在啟示錄中我們又看見：耶路撒冷帶著屬天的美麗顯現，存到永遠。巴比倫卻‘傾倒了，’‘絕不能再見了，’地上的君王和客商為她作哀歌。(啟十八 10, 16。) 我們寧可揀選在耶路撒冷的一邊，在神的管教之下悔改，尋求恩典，而不願揀選在巴比倫的一邊，享盡奢華，結果滅亡。

五 先知抱著無限的熱誠，想把以色列從審判中挽救出來，可是結果徒然。到了耶路撒冷遭劫，百姓被擄的日子，先知坐在山上俯視憑弔，為她作哀歌。有一位比耶利米更大的，抱著捨命的熱愛，想把神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可是結果又是徒然。在祂離世之前，祂也曾嘆惜耶路撒冷，為她作哀歌。(太二三 37~39。) 這兩件事是很相似的。

六 神的愛是超過祂的公義的；因為祂的管教還是為著愛，祂的責打還是帶著憐憫，祂的審判還是催以色列回頭。公義最後的目的是成全愛。

七 本書雖是一卷詩歌，可是裡面也有預言，有的是關於以東的預言，(四 21~22，) 有的是關於以色列得拯救的預言；(三 21~22；) 有的是關於彌賽亞的遭遇的預言。(一 12， 二 15， 三 14~15， 19。)

八 本書雖然是‘哀歌，’可是帶給許多哀傷的信徒無限的安慰：

‘我想起這事，心裡就有指望。我們不至消滅，是出於耶和華諸般的慈愛，是因祂的憐憫，不至斷絕。每早晨這都是新的；你的誠實，極其廣大。’ (三 21~23。)

‘我心裡說，耶和華是我的分；因此，我要仰望祂。’ (24。)

‘凡等候耶和華，心裡尋求祂的，耶和華必施恩給他。人仰望耶和華，靜默等候祂的救恩，這原是好

的。’（25~26。）

‘我們當深深考察自己的行為，再歸向耶和華。’（40。）

‘我們當誠心向天上的神舉手禱告。’（41。）

‘耶和華阿，求你紀念我們所遭遇的事；觀看我們所受的凌辱。’（五 1。）

‘耶和華阿，你存到永遠，你的寶座，存到萬代。’（19。）

‘耶和華阿，求你使我們向你回轉，我們便得回轉；求你複新我們的日子，像古時一樣。’（21。）

柒 信息

本書主要的信息有二：

- 一 罪所帶來的痛苦和災禍。
- 二 耶和華向祂的子民發怒時，仍有憐憫和慈愛。

捌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一) ‘公義，’（一 18，）(二) ‘慈愛，’（三 32，）(三) ‘回轉。’（五 21。）

二 鑰節：

‘耶和華是公義的；祂這樣待我，是因我違背祂的命令。眾民哪，請聽我的話，看我的痛苦，，我的處女和少年人，都被擄去。’（一 18。）

‘我們不至消滅，是出於耶和華諸般的慈愛，是因祂的憐憫，不至斷絕。’（三 22。）

‘凡等候耶和華，心裡尋求祂的，耶和華必施恩給他。’（25。）

‘耶和華阿，求你使我們向你回轉，我們便得回轉；求你複新我們的日子，像古時一樣。’（五 21。）

玖 分析

本書共分五章，也即五首詩歌，因此就可分作五大段：困苦、哀歎、指望、認罪、禱告。除了第五首詩外，每首詩都是先說到耶路撒冷遭毀的慘況，再說到神嚴厲的審判是公義的，再後向旁觀者說一些話。除了第四首詩外，每首詩都以禱告結束。可以說，全書充滿了禱告。

一 第一首詩描寫耶路撒冷猶如哭泣的寡婦孀居哀悼，她是‘沒有安慰，’（一 2，9，17，21，）‘沒有安息，’（3，另譯，）‘沒有草場。’（6，另譯。）

(一) 聖城遭受災難。(一 1~7。)

(二) 神的審判顯祂為公義。(一 8~11。)

(三) 向過路人哀求同情。(一 12~19。)

(四) 向神禱告。(一 20~22。)

二 第二首詩描寫耶路撒冷被圍的情形。先知說得非常清楚，這些嚴厲的刑罰是乃出乎神。

(一) 城被圍困和傾覆。(二 1~14。)

(二)過路人的嘲笑和侮辱。(二 15~16。)

(三)審判出乎主。(二 17。)

(四)向神禱告。(二 18~22。)

三 第三首詩是舊約中極可注意的詩歌。在此先知使自己和城（代表百姓）一致，看它的困苦和傷痛就是自己的。

(一)城受困苦。(三 1~20。)

(二)城有指望。(三 21~39。)

(三)向百姓的要求。(三 40~54。)

(四)向神禱告。(三 55~66。)

四 第四首詩描寫耶路撒冷像失光變色的金子。

(一)城被困時的恐怖。(四 1~10。)

(二)神的審判是祂公義的表示。(四 11~16。)

(三)仇敵的殘酷。(四 17~20。)

(四)以東遭報。(四 21~22。)

五 第五首詩是先知所發的禱告，作第四首詩的結束。

(一)城的遭遇。(五 1~6。)

(二)承認罪孽。(五 7。)

(三)痛苦。(五 8~18。)

(四)求神施恩。(五 19~22。)

第二十六章 以西結書

壹 概略

一 以西結書是被擄期中的先知書。

二 著者是先知以西結。在本書中，從頭到尾，以西結自稱是‘我。’

三 以西結說預言，不像其他的先知專對以色列國或猶大國，他是對整個的以色列家。他的預言一部分是已經應驗，一部分（自三十三章二十一節起）關於以色列將來的復興，列國受審判，和國度時期中以色列的情形等等，尚待應驗。

貳 時間和地點

一 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約有二十一年，自主前五九五年起，至主前五七四年止。

二 以西結工作的地點是在巴比倫。

參 關於先知以西結

一 關於先知以西結，在聖經中，除了本書所題的一些外，並沒有其他的資料。他的名字沒有在別的經卷中被題起過一次，他的話在別的經卷中也沒有直接被引過一次。

二 我們所知道的：

(一)他是布西的兒子。(一 3。)

(二)他和先知耶利米相同，是一個祭司。(一 3。) 他有否在耶路撒冷執行過祭司的職務，我們不知道；但可以斷定，他從小就受祭司的教育，因為他在預言中，對於殿和祭祀是非常熟悉的。

(三)他在第二次被擄中和約雅斤王一同被擄到巴比倫。(參讀王下二四 10~16。)

(四)在約雅斤王被擄後第五年，他蒙召作先知。(結一 2。)

(五)他不像先知耶利米那樣不結婚，他是結過婚，有妻子的。(二四 15~18。)

(六)他有自己的房子，在那裡，猶大的眾長老常聚集在他面前，聽他講話。(八 1，十四 1，二十 1。)

(七)他在本書中的預言都是按著歷史的次序。

三 他的名字‘以西結’的意義是‘神加力量，’或作‘神是力量。’在先知一生的工作中，神一直加，也一直作他的力量。神曾對他說，‘以色列家卻不肯聽從你，因為他們不肯聽從我；原來以色列全家是額堅心硬的人。看哪，我使你的臉硬過他們的臉，使你的額硬過他們的額。我使你的額像金鋼鑽，比火石更硬；他們雖是悖逆之家，你不要怕他們，也不要因他們的臉色驚惶。’(三 7~9。)他自己也見證說，‘耶和華的手在我身上大有能力。’(14。)

四 他的使命是向那些被擄的以色列人傳達神的話。原來他們在巴比倫還是受假先知的愚弄，以為耶路撒冷絕不會毀滅，猶大絕不會亡國，他們不久就可以回國。耶利米聽見了，就從耶路撒冷寫信給‘被擄的祭司、先知、和眾民、並生存的長老，就是尼布甲尼撒從耶路撒冷擄到巴比倫去的，’告訴他們安心留在巴比倫，建造房屋，生男育女，切勿輕信假先知的話，應當一心歸向神，尋求神，過了七十年，神必使他們歸回故國。(耶二九 1~14。)以西結就是繼續並印證耶利米所說的話，竭力使他們知道，在歸回耶路撒冷前，他們必須先歸向耶和華神。雖然開始是一個艱難的工作，遭遇過大反對，但最後他是成功的，因為被擄的百姓終究痛恨偶像，一心歸向神，七十年後歸回故國。這多半是先知以西結工作的果效。

五 按照年代的推算，以西結是和耶利米、但以理同時代。可能耶利米曾寫信給他。(參讀耶二九 1。)也可能他在巴比倫認識但以理。(參讀結十四 14，20，二八 3。)

肆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以西結與但以理、使徒約翰很有一些相像之處。他們都是神興起的先知，被指定在外邦之地說話並寫預言。他們的預言也多半是根據異象和表號。

二 雖然先知以西結的預言沒有在聖經其他各卷中被引用過一次，

可是它和其他各卷仍是一貫的。特別是在但以理書和啟示錄兩卷預言書中，許多點都和本書的內容相

符。例如單在本書一章中，我們就可以看到下列幾處：

(一)一節‘天就開了，’比較啟示錄十九章十一節‘天開了，’四章一節‘天上有門開了。’

(二)五節‘四個活物，’比較啟示錄四章六節‘四個活物。’

(三)十節‘…人的臉…獅子的臉…牛的臉…鷹的臉…，’比較啟示錄四章七節‘…像獅子…像牛…像人…像飛鷹…。’

(四)十八節‘周圍滿有眼睛，’比較啟示錄四章八節‘遍體內外都滿了眼睛。’

(五)七節‘光明的銅，’比較啟示錄一章十五節‘光明的銅，’再比較但以理十章六節‘光明的銅。’

(六)十六節‘水蒼玉，’比較但以理十章六節‘水蒼玉。’

(七)二十四節‘大水的聲音，’比較但以理十章六節‘大眾的聲音。’

(八)二十六節‘寶座，’比較但以理七章九節和啟示錄四章二節的‘寶座。’

(九)二十八節的‘虹，’比較啟示錄四章三節和十章一節的‘虹。’

(十)二十八節‘我一看見就俯伏在地，’比較啟示錄一章十七節‘我一看見，就僕倒在祂腳前，’再比較但以理八章十七節‘我…俯伏在地…，’十八節‘我面伏在地。’

初讀聖經者不妨按照上例仔細查讀，這樣的類似點不下八十處。

三 四活物是侍立在神面前的基路伯，是特種的天使。這種基路伯的形態似乎又與會幕裡和聖殿裡的基路伯不同。‘基路伯’的意義是‘緊抓’或作‘緊緊持守，’所以他們的職務就是在神面前緊緊看守神的榮耀，不容有罪的人還帶著他的罪擅自到神面前來和祂有接觸。(參讀創三 22~24，利十六 2。)
在舊約時代，惟有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到神面前，沒有不帶著血，為自己和百姓的過錯獻上。(來九 7。)
在新約時代，因著我們主所流的寶血，那繡著基路伯的幔子已經裂開了，那又新又活的路已經暢通了，我們‘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親近神。(十 19。)

四 三位大先知似乎對於三一神中的一位各有所注重。以西結是特別注重聖靈的先知，以賽亞是特別注重聖子的先知，耶利米是特別注重聖父的先知。在本書中最少有十七次涉及聖靈和祂的職事。(二 2，三 12，14，八 3，十一 19。)

五 有兩件很可注意的事，在別的經卷中沒有題過，而只在本書中有記載：

(一)我們只知道當初以色列的子孫在埃及地‘生養眾多，並且繁茂，’(出一 7，)等到有一個不認識約瑟的新王起來，他們才受盡虐待。只有本書告訴我們：他們在埃及地犯了可怕的大罪—拜埃及的偶像，玷污自己。而且神警告他們，要他們拋棄偶像，他們卻悖逆，不肯聽從祂。這幾乎使神在怒中滅絕他們，但是祂為自己的名的緣故，沒有這麼作，仍領他們出埃及。(結二十 1~10。)

(二)只有本書那麼詳細的說到國度中耶路撒冷的聖殿是如何造的，以及十二支派所得的產業是如何分配的。(四十~四八。)

六 為了以色列家離棄神事奉偶像，為了神要證實祂自己的公義和信實，祂才不得已的將他們交給外邦人，同時祂的榮耀也不得不的離開聖殿和聖城。以西結在異象中看見：(一)耶和華的榮耀從基路伯那裡上升到殿的門檻；(九 3，十 4；)(二)再從殿的門檻那裡出去，停在基路伯以上；(十 18；)(三)再離地上升，停留在殿的東門口；(十 19；)(四)再從那裡上升，而又停在城東的那座山(即橄欖山)上，(十一 22~23，)與聖殿、聖城告別，以後離地上升去了；(十一 24；)(五)直等到國度時代，神的榮耀要

回到聖殿，永遠停在那裡。(四三 2~7。) 祂是何等遲緩的、依依不捨的、不願的、不得已的離開祂的聖殿和聖城。祂也是何等的渴望有一天以色列家回頭轉向神，好叫祂的榮耀重新回來。這都說明了祂是如何在執行審判時還帶著無限的恩慈，盼望祂的百姓悔改。似乎祂在那裡大聲疾呼的說，‘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我斷不喜悅惡人死亡；惟喜悅惡人轉離所行的道而活；以色列家阿，你們轉回，轉回罷，離開惡道；何必死亡呢？’ (三三 11。) 當一個團體或是一個個人墮落，造成必有的結果‘以迦博，’ (撒下四 21，) 神的心向著那團體或那個人也正是這樣的依依戀戀。

七 本書二十八章十一至十九節，以西結在一首哀歌中說出撒但的來歷，正和先知以賽亞在論巴比倫王的詩歌中說出一段撒但的墮落史相同。(賽十四 12~15。) 沒有一個推羅王有過這哀歌的經歷，這裡所題的‘推羅王’顯然不是一個人，而是一個超人，和前面十節所題的推羅王不同。他分明是指撒但而言，因為他曾有過神給他的榮耀和美麗。他的地位是受膏的基路伯，他的居處是伊甸神的園，他在發火的寶石中行走…只因他的驕傲和不義，他墮落成撒但。他的結局是永遠的焚燒。

八 迦巴魯河邊(結一 3，三 23，十 15，20，22，四三 3) 是俘虜集中之處。可能詩篇一百三十七篇就是說出當初被擄的人才到那裡的情況：‘我們曾在巴比倫的河邊坐下，一追想錫安就哭了。我們把琴掛在那裡的柳樹上。因為在那裡擄掠我們的，要我們唱歌，搶奪我們的，要我們作樂，說，給我們唱一首錫安歌罷。…’

九 ‘我耶和華說過了，我必成就。’ (結三六 36，另譯。) 這一句話是非常寶貴的，它肯定了凡是神所說過的話，祂必負責成就。因此它對於灰心的人是何等的盼望，對於受試煉的人是何等的安慰，對於軟弱的人是何等的力量，對於背道的人是何等的警戒，對於不法的人是何等的審判！

十 神兩次立以西結作祂的守望者。(三 17，三三 7。) 一個守望者斷不是自己設立、自己造就、自己差遣、自己說話；相反的，一切都須由神調度。一個守望者在神所負起的責任是極其重大。他必須自己注意，而同時又使別人注意。他得了神的異象，如果因為徇情面、畏艱難，不敢向惡人直說，因之惡人沒有機會悔改而滅亡，神就要向他追討那惡人喪命的罪。如果他警戒惡人，但惡人不肯悔改而因之滅亡，那麼他可以救自己脫離神的討罪。(三 18~19，三三 8~9。) 願神使祂所有的僕人也能看見這樣的異象。

伍 信息

本書主要的信息是：神對於祂的子民是公義的，有罪不能容忍，必須審判；可是神對於祂的子民也是慈愛的，渴望他們悔改，轉向神，好叫祂能收留他們，重施恩典。

陸 鑰字和鑰節

一 鑰字：(一) ‘異象，’ (二) ‘耶和華的榮耀。’

二 鑰節：

(一) ‘…以西結在迦巴魯河邊，被擄的人中，天就開了，得見神的異象。’ (一 1。)

(二) ‘…這就是耶和華榮耀的形像；我一看見就俯伏在地…。’ (一 28。)

(三) ‘…以色列家阿，我必按你們各人所行的審判你們。’ (三三 20。)

(四) ‘我必從各國收取你們，從列邦聚集你們，引導你們歸回本地。我必用清水灑在你們身上，你們就潔淨了；我要潔淨你們，使你們脫離一切的污穢，棄掉一切的偶像。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你們肉心。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謹守遵行我的典章。你們必住在我所賜給你們列祖之地，你們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你們的神。’（三六 24~28。）

(五) ‘…這是我實座之地，是我腳掌所踏之地；我要在這裡住，在以色列人中，直到永遠…。’（四三 7。）

柒 分析

本書根據鑰字‘耶和華的榮耀，’可以分作四大段：耶和華的榮耀顯現、耶和華的榮耀離開、耶和華的榮耀對付列國、耶和華的榮耀歸回。

1 耶和華的榮耀顯現（一至三章）

耶和華的榮耀顯現，確定先知的職事。

一 引言。(一 1~3。)

二 神榮耀的異象。(一 4~28。)

三 先知蒙召、受指示、奉差遣。(二 1~三 21。)

四 先知續見神榮耀的異象。(三 22~27。)

2 耶和華的榮耀離開（四至二十四章）

耶和華的榮耀離開，因為以色列家背叛祂。

一 耶路撒冷被圍困。(四。)

二 被圍困中的慘況：饑荒、瘟疫、刀劍。(五。)

三 山地居民也受審判。(六 1~7。)

四 免災的遺民。(六 8~10。)

五 可怕的荒涼。(六 11~七 27。)

六 聖殿中的偶像。(八。)’搭模斯’（14）是敘利亞人和腓尼基人的偶像。

七 重述審判中有遺民被保守。(九。)

八 神的榮耀離開，(十~十一，) 臨別依依，最後還說恩典的話。(十一 7~20。)

九 審判雖遲延，但確已臨近。(十二。)

十 嚴責假先知。(十三。)

十一 嚴責以色列家的長老。(十四。)

十二 耶路撒冷荒涼。(十五。)

十三 耶路撒冷的罪行。(十六。)

十四 鷹和葡萄樹的謎語。(十七。)

十五 歷數以色列家的罪行，審判即將臨到，指望他們還能悔改。(十八～二四。)

3 耶和華的榮耀對付列國(二十五至三十二章)

榮耀的耶和華審判列國，因為他們拜偶像，也因為他們惡待以色列家。

- 一 關於亞捫、摩押、以東、非利士。(二五。)
- 二 關於推羅。(二六～二八。)
- 三 關於埃及。(二九～三二。)

4 耶和華的榮耀歸回(三十三至四十八章)

耶和華的榮耀歸回，以色列家復興。

- 一 悔改者得以存活。(三三。)
 - 二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三四。)
 - 三 對西珥山的預言。(三五。)
 - 四 對以色列山的預言。(三六。)
 - 五 以色列家的大復興。(三七。)
 - 六 對以色列家末後的仇敵的預言。(三八～三九。)
 - 七 新的聖所建立起來。(四十～四四。)
- (注意耶和華榮耀的歸回—四三 2~7。)
- 八 聖所內的事奉。(四五～四六。)
 - 九 生命的水。(四七 1~12。)
 - 十 聖地的境界和十二支派的產業。(四七 13~四八 35。)

第二十七章 但以理書

壹 概略

- 一 但以理書和以西結書相同，它也是一卷在被擄期中的先知書。
- 二 它是一卷特出的先知書，因為它的預言多半是關於外邦的，並不像其他的先知書的預言多半是關於以色列的。
- 三 雖然其他的先知書中也有題到關於外邦的預言，可是它們預言的範圍往往限於一國一時，並沒有像本書中預言的範圍那樣廣大，說到關於世上四個大帝國和以後將興起的國家，時間是從巴比倫第一次侵略猶大起，一直到主第二次再來建立國度止。這一段時間就是主所說的‘外邦人的日期，’(路二一 24，) 恩典時代也包括在內。
- 四 因此，它的預言是與教會特別有關的。例如：敵基督的出現、聖徒遭受逼迫、主的顯現、聖徒的復活、審判、國度等等，都是教會所密切注意的。但願本書真作我們的‘明燈，’讓我們多多‘留意，’

直等到天發亮，’晨星出現。(彼後一 19。) 又願主賜恩保守我們，使我們讀了這卷寶貴的書之後，自己真能‘清淨潔白，且被熬煉，’ (但十二 10，) 作智慧人，明白祂的心意。

貳 著者

一 本書著者當然是先知但以理。從本書七章一節、二十八節，八章一節、二節，九章二節，十章一節、二節，十二章四節、五節，更能明證但以理寫了這卷寶貴的預言書。

二 因為先知的預言應驗得太奇妙、太準確，有些不信者 (尤其是以主後第三世紀的拋法芮 Porphyry 為首的) 說它並非是但以理所寫，乃是在馬克比 (Maccabeus) 年間和安提阿克以比凡尼斯 (Antiochus Epiphanes) 侵入耶路撒冷之後，(約在主前一六四年，) 有一個猶太人所寫的，而且不是在事前寫預言，乃是在事後記歷史。

三 當然，我們對這種謊言並不感覺驚奇。原來本書也像創世記和啟示錄那樣，是很受撒但攻擊的一卷書；原因沒有別的，因為它把撒但和他的使者敵基督的失敗，以及基督最終得勝作王的事說得太詳細了，所以撒但藉著他的差役散佈謊言，企圖破壞本書在聖經中的地位 and 信用。

四 可是事實是這樣：

(一)當七十譯士把舊約聖經從希伯來文譯成希臘文時，其中已有但以理書。七十譯士的譯經工作約在主前二百八十年，是在安提阿克以比凡尼斯侵入耶路撒冷前約一百多年的事。

(二)猶太著名歷史家約瑟夫記載，當亞歷山大王侵入耶路撒冷時 (主前三三二年)，大祭司耶杜亞就把但以理書拿出來給他看。當他發現他的事蹟早在二百多年前就記在先知的預言中時，他又驚奇又受感，不久退軍，並且優待聖民。

(三)我們的主在馬太二十四章十五節說，‘你們看見先知但以理所說的，那行毀壞可憎的，站在聖地。’這說明主承認但以理和他的預言書，並從它裡面引話。(但九 27，十一 31，十二 11。) 誰否定但以理書，等於誰推翻主的見證。

參 關於先知但以理

一 但以理是猶大王家的宗室。當尼布甲尼撒第一次攻破耶路撒冷時 (主前六〇五年)，他還年幼，就被擄至巴比倫，由於他的容貌、學問、聰明…都能合格，他被選在宮中受教育，準備侍立于王前。(一 1~7。)

按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先後侵略耶路撒冷，共有三次。第一次在主前六〇五年，但以理和他三個同伴被帶走。(代下三六 6~7，但一 1~6。) 第二次在主前五九八年，以西結被擄去。(代下三六 9~10，結一 1~2。) 第三次在主前五八七年，西底家蒙塵。(代下三六 17~21。)

二 他和其他三個少年人在巴比倫宮中潔身自好，不為環境所玷污。雖然受了各樣教育和訓練，可是他們始終敬拜神，追求神，站在神的一邊。他們都忠心于王事，可是更忠心於神，甚至舍去生命也在所不惜。

三 以西結書中幾次題及他是一個在神面前少有的、特出的完全人。(十四 14， 16， 18， 20， 二八 3。) 他一生在神面前的光景，處處都可以作信徒們追求主的模範。

在希伯來書中論到那些有信心的古聖，有這樣的話稱讚他和他的三個同伴：‘…他們因著信，制服了敵國，行了公義，得了應許，堵了獅子的口，滅了烈火的猛勢…’（十一 33~34。）那裡沒有寫出名字，因為不用寫出名字，誰都會知道‘他們’是誰。

四 他一生的年日很長，從尼布甲尼撒年間起一直到古列年間止。按時間推算，他是和耶利米、以西結，以及回國的約書亞、以斯拉、所羅巴伯、尼希米等同時。相傳他是年紀老邁，死在書珊城中的。

五 聖經中一共有三個但以理。（代上三 1，原文與但以理同，拉八 2。）這名字的原意是‘神是審判者’或‘我的神是審判者。’先

知但以理所見證的就是他的神是審判者。猶大所以亡國，他所以被擄至巴比倫，乃因為神是審判者。他所以潔身自好，不肯和別人同流合污；他所以為神站住，甚至不顧性命，乃因為神是審判者。他在君王面前所解釋的夢和文字，他在本書中所記的預言，也都見證了神是至高的審判者。

肆 時間和地點

一 本書內容所包括的時間約有七十三年，自主前六〇七年起，至主前五三四年止。

二 事情發生的地點是在巴比倫省、以攔省等處。

伍 文字

一 本書所用文字有兩種：（一）迦勒底文—即亞蘭文，（二章四節至七章二十八節，）（二）希伯來文。（一章一節至二章三節，八至十二章。）

二 因為但以理曾在宮中受訓，精通‘各樣文字，’（一 17，）又歷任各朝官長，所以能用亞蘭文寫預言，使外邦的君王和大臣特別注意。

三 除了但以理書中的幾處外，還有以斯拉四章八節至六章十八節，七章十二至二十六節，以及耶利米十章十一節，都是用亞蘭文寫的。

陸 幾處可注意之點

一 本書與新約聖經有深切的關係，因為：

（一）它是新約聖經中關於外邦預言的基礎。

（二）主在馬太二十四章十五節不只引本書的話，並且囑咐我們‘須要會意。’

（三）希伯來十一章三十三、三十四節稱讚但以理和他的三個同伴。

（四）路加福音中的加百列和啟示錄中的米迦勒，只有在本書中曾被題及過。

（五）主說，‘你們要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太二六 64，）正與先知所見的異象：‘有一位像人子的，駕著天雲而來’（但七 13）相符。

（六）聖靈藉保羅在帖後二章三節、四節所題的：‘…那大罪人，就是沉淪之子，顯露出來；他是抵擋主，高抬自己，超過一切稱為神的，和一切受人敬拜的；甚至坐在神的殿裡，自稱是神，’正與本書八章十一節，九章二十七節，十一章三十一節，十二章十一節有相符之處。比較七章八節、二十五節和啟示錄十三章五至七節。

(七)主說到‘那時，必有大災難，從世界的起頭，直到如今，沒有這樣的災難，後來也必沒有，’（太二四 21，）正與先知所得的啟示：‘並且有大艱難，從有國以來直到此時，沒有這樣的’（但十二 1）相符。

二 在神的安排中，另有一個少年，他的經過和但以理很相似：他是出身高貴，被賣為奴；他潔身自好，拒絕誘惑和試探；神和他同在，又賜予屬靈的恩賜，他能為君王解夢；他得一個外邦的名字，作宰相，掌大權；他始終站在神的一邊，並以祂的子民的事為念。他就是創世記中的少年人約瑟。他們兩人有許多共同點，都是聖徒蒙神賜福的條件。

三 但以理書是一卷預言書。信徒中間重視它的並不多。有人以為金像、大獸、公山羊、角、七十個七、一千三百三十五日…既乏興趣，又難解釋；也有人以為追求屬靈恩賜、聖潔、國度等是首要的、急需的，而讀預言是次要的，並且也不是急需的；也有人以為研究預言的結果，僅增知識，無補於靈命。其實這些都是錯誤的見解。預言是神要求人豫先知道的事，它對於信徒是照在暗處的明燈，‘直等到天發亮晨星在你們心裡出現的時候。’（彼後一 19。）主曾囑咐我們對於預言（特別是本書中的預言）須要會意。（太二四 15。）因為教會不夠重視預言，因此信徒中多有失去信心的，受謊言欺騙的，‘因無知識而滅亡’的，（何四 6，）因不儆醒而忘記主來的。

注意、追求、明白預言的人必須是與神有密切關係的。以諾是第一個說預言的人，因為他有與神同行三百年的事實。亞伯拉罕是一個能夠豫先知道神的行動的人，神曾說，‘我所要作的事，豈可瞞著亞伯拉罕呢？’（創十八 17。）因為他是‘神的朋友。’（雅二 23。）但以理得見異象，記錄預言，因為他是‘大蒙眷愛的人。’（但九 23，十 11，19。）使徒約翰寫出他在拔摩海島所見的異象，因為他是主所愛的門徒，曾有靠在主胸膛的經歷。（約二一 20。）‘耶和華的秘密是和敬畏祂的人一起；祂必將自己的約指示他們。’（詩二五 14，另譯。）

每一次預言的應驗總是遙指晨星的顯現。

四 但以理成功的秘訣正與神其他的忠僕相同，就是禱告。他是一個禱告的人，讓我們注意他的禱告生活。（但二 18~23，六 10，九 3~21，十 12。）他看禱告重於他的生命。他的禱告也忘不了神的子民。

五 我們看見：(一)但以理人在巴比倫，可是心在耶路撒冷；（六 10；）(二)他接受外邦特殊的教育，可是更多的接受神的教育；（一 17；）(三)他管理王的事務，可是更多的關心和效勞神的事。

六 我們又看見：

(一)巴比倫第一個要求就是把那四個屬神的少年人名字都改了。

甲，但以理（‘神是審判者’）改作伯提沙撒（‘彼勒的太子，’或作‘彼勒所寵愛的’）。

乙，哈拿尼亞（‘耶和華是有恩慈的，’或作‘耶和華所寵愛的’）改作沙得拉（‘日神所光照的’）。

丙，米沙利（‘誰能像神’）改作米煞（‘誰能像女神沙克’）。

丁，亞撒利亞（‘耶和華是我的幫助’）改作亞伯尼歌（‘火神尼歌的忠僕’）。

這是一個可怕的更改。本來四個人的名字都帶著神，現在四個人新的名字都帶著偶像的名，暗示他們放棄神，另有事奉罷；可是巴比倫能改他們的名，卻不能變他們的心。

(二)巴比倫第二個要求就是派定他們的飲食。被擄的奴僕能夠享用王的飲食，這是千載難逢的寵遇，更要拒絕，真是太不識抬舉了。可是，王的飲食包括吃不潔淨之物（利十一）和祭偶像之物的問題。（林

前八 7。)

但以理對付王膳問題的經過是這樣：當然他在神面前有迫切的禱告，先‘立志’自潔、從污穢中分別，再請求。(但一 8。) 神賜福並成就他的心願，使他在太監長面前蒙恩。他和他三個同伴雖然堅決拒用王膳，卻不消極，仍請求給他們素菜吃、白水喝，試試他們十天。(12。)

七 二章裡但以理解夢的事很可以使我們學到必要的教訓：

(一)似乎但以理和其他巴比倫的哲士、術士等是對立的，似乎他盡可

以藉著解夢的事消滅他們。可是但以理看他們是朋友，仍盡力挽救他們的性命；(二 18；) 因為他只看他們背後的撒但才是真仇敵，才是勢不兩立的。

(二)當他在地上遇見難處時，他從不肯走別條路，只是和他的同伴同心合意的求告天上的神。(二 17~18。)

(三)他得了神奧秘事的啟示，本可在尼布甲尼撒面前誇大自己一番，可是他並沒有，只說，‘王所問的那奧秘事，哲士、用法術的、術士、觀兆的，都不能告訴王；只有一位在天上的神，能顯明奧秘的事，祂已將日後必有的事，指示尼布甲尼撒王；…至於那奧秘的事顯明給我，並非因我的智慧勝過一切活人。’ (二 27~30。) 他謙卑，專把榮耀歸給神。

八 拒拜金像，寧蹈烈火，(三 16~23，) 這是何等壯烈的一回事。能在王的嚴厲命令之下站住是不容易的；能在王的恩典、寬容、特辟額外的路(14~15)之下站住是更不容易的。

‘即或不然’是信心最高的表示。我們應該信神能作，也應該信神能不作。神作、神不作，我們總是站在神這一邊。

九 神要求人謙卑；祂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雅四 6，彼前五 5。) 祂不能容讓一個外邦的、不信的君王驕傲，祂更不能容讓祂自己的兒女和教會驕傲。不管驕傲的原因是屬肉體的或是屬靈的，祂都要對付，直等到可驕可誇的東西全被摔碎了，惟有在神面前、在人面前謙卑下來。

十 巴不得那牆上的字‘提客勒’(但五 27，意即虧欠)一直提醒我們：(一)對神虧欠了祂的榮耀；(羅三 23；) (二)對弟兄虧欠了彼此相愛的事實；(十三 8；) 對人虧欠了福音的債。(一 14。)

十一 大利烏的禁令(但六 6~9)預表那大罪人(即敵基督)高抬自己，受人敬拜。但以理明知道這‘令’專為陷害自己，但他只知有神，不知有己，他的禱告不改在密室內，不改在心中默禱，不改禱告的時間和次數；他性命且都不保，仍有感謝，(10，) 與素常一樣。終究神保守他脫離餓獅的饞吻。這是預表末世的遺民不肯拜獸並拒受獸的印記，雖遭折磨，神終必保守他們。

十二 但以理的預言是關於‘外邦人的日期’(路二一 24)的預言。‘外邦人的日期’是從尼布甲尼撒第一次侵略耶路撒冷起，一直到主第二次降臨止。在‘外邦人的日期’的開始，巴比倫興起，聖城耶路撒冷被踐踏；在‘外邦人的日期’的結束，大巴比倫被傾倒，聖城新耶路撒冷如新婦妝飾整齊，從天而降。

十三 注意本書十二章中所題的幾件事：(一)大艱難，(1，) (二)復活，(2，) (三)賞賜，(2~3，) (四)交通發達，(4，) (五)知識增長。(4。)

柒 信息

本書主要的信息是至高的神是掌權者，也是審判者，正與尼布甲尼撒的見證（四 17，25）並但以理名字的含義相符。

‘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25，）所以是祂掌握‘外邦人的日期’中各國的興衰、起落，是祂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17，）是祂安排祂的忠僕在人間的地位和任務，是祂賜予他們超越儕輩的恩賜、智慧和成就，是祂保守他們平安經過患難和攻擊。

神也是那惟一的審判者。是祂審判猶大的背叛，是祂審判尼布甲尼撒的驕傲，是祂審判伯沙撒的褻瀆，是祂在將來要審判萬國、萬民、以及撒但和他的使者。

捌 鑰節

一 ‘祂改變時候、日期，廢王、立王，將智慧賜與智慧人，將知識賜與聰明人；祂顯明深奧隱秘的事，知道暗中所有的，光明也與祂同居。’（二 21~22。）

二 ‘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四 17，25。）

三 ‘…到末時。必有許多人使自己清淨潔白，且被熬煉；但惡人仍必行惡，一切惡人都不明白，惟獨智慧人能明白。’（十二 9~10。）

玖 分析

本書根據內容的性質可以分作兩段：歷史的部分、異象的部分。

1 歷史的部分（一至六章）

一 一章是序言，介紹但以理的小史。

二 二章是全書的樞紐，是關於外邦的預言的基礎。尼布甲尼撒的夢包括這幾件事：

因著以色列的背叛，神暫時撇棄他們，而把地上的政權和統治託付給外邦。巴比倫是第一個大帝國（金頭），（37~38，）接下去還有三個大帝國，那就是瑪代波斯（銀胸和銀臂）、（39、）希臘（銅腹）、（39、）羅馬（鐵腿），（40，）以後就是半鐵半泥的腳和腳指頭所代表的十個國家必在末期興起。羅馬大帝國早已過去了，何以十個國及大石頭還未出現？原來在兩鐵腿所代表的東西羅馬和將來要興起的十國之間，還隔著一段很長的教會時期。在夢的解釋中，先知所以沒有題及，因為教會是一個奧秘，當時還未啟示出來。（弗三 5。）又因一句預言或是一個異象在應驗時盡可分在兩個時期中應驗。例如：以賽亞九章六節首句：‘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是應驗在一千九百多年前，基督降生于伯利恒的事上；六節第二句以及七節要在國度時代才應驗。又如本書九章‘七個七’和‘六十二個七’是連接的，而那‘六十二個七’和末一個七是不連接的，它要到‘一直到底’（26）之後才出現。

三 三章是說到尼布甲尼撒的驕傲，他看見異夢後，巴不得那像全是金的，好使他的國度長久，所以他造了一個金像代替那像。他命令人拜它，和末世敵基督命令人拜獸和獸像（啟十三 4，15）很相似。

四 四章是說到尼布甲尼撒因驕傲而受神的懲戒。從此之後，這個神的‘僕人’（耶二七 6）對神才有真的、堅定不移的認識。（但四 34~35，37，比較二 47，三 29。）

五 五章是說到伯沙撒因褻瀆而受神的刑罰。從此外邦人的統治權由巴比倫轉移到瑪代波斯了。

六 六章是說到但以理拜神不拜人，被扔獅洞，蒙神保守，因此神的名字大得榮耀，從外邦君王的口中受到讚美。

2 異象的部分（七至十二章）

一 七章是說到但以理自己第一次所看見的一串異象，包括‘四個大獸、’‘十角、’‘小角、’‘亙古常在者、’‘人子’等異象和天使的解釋。

(一)四獸即尼布甲尼撒夢中的四大帝國—巴比倫、瑪代波斯、希臘、羅馬。獸表示那些大帝國是何等兇暴、殘忍，並且是毫無人性的。

(二)‘十角’即十國，即等於那像的半鐵半泥的十個腳指頭，尚未顯現出來。

(三)其中長起的一‘小角’是指敵基督。他就是九章二十六節的那個‘王，’也是十二章十一節和馬太二十四章十五節的‘那行毀壞可憎的，’也是帖後二章三節的那‘大罪人，’也是啟示錄十三章四節的‘獸。’

(四)‘亙古常在者’是父神，‘人子’是主耶穌。

(五)‘一載、二載、半載’即‘四十二個月，’（啟十三5，）亦即‘一千二百六十天。’（十二6。）

這是大災難的時期，聖民要在那時期中受折磨和迫害。

(六)外邦人掌權期的最末了就是人子得國降臨。（但七13~14，26。）

二 八章是先知第二次所見的一串異象，包括‘公綿羊、’‘公山羊、’‘大角、’‘四個非常的角、’‘小角’等異象。這章重述第二、第三個大帝國，即瑪代波斯和希臘。

(一)‘公綿羊’是指第二個大帝國。兩角是指瑪代和波斯，後長的高角是指古列。

(二)‘公山羊’是指第三個大帝國希臘，那‘大角’是指亞歷山大。

(三)‘四個非常的角’是指亞歷山大死後，他的國分裂成四個國，由他手下四個元帥作王。（比較七章六節的‘四個翅膀’和‘四個頭。’）這四個元帥在歷史上就是：加山得（Cassander），得馬其頓；呂西馬古（Lysimachus），得小亞細亞；多利買（Ptolemy），得埃及；西流基（Seleucus），得敘利亞。

(四)四角中長出的‘小角，’不等於七章八節的那小角。後者指末世的敵基督。前者指歷史上的凶王安提阿克以比凡尼斯（主前一七五年至主前一六四年），出自四國中的敘利亞國，他曾在耶路撒冷廢除割禮，廢去敬拜耶和華而代以拜丟斯，在殿中作淫亂事、祭豬、灑豬血，劫掠殿中器皿，殺大祭司烏尼亞（Onias III），立惡人為祭司，殺猶太人約有十餘萬之眾。他自己雖然不是敵基督，卻是預表敵基督。

(五)‘二千三百日’是安提阿克以比凡尼斯在聖地行惡的日子，約自主前一七〇年起，至主前一六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即猶大民族英雄馬克比擊敗安王之後潔淨聖所之日。）

三 九章是說到先知懷念故國，為它禱告、認罪，求神赦免、賜恩。他得到第三次的異象，就是‘七十個七’的異象。

(一)根據歷史上所應驗的事實和大災難‘一七之半’的計算，我們知道這個‘七’是指七年。

(二)這‘七十個七’又分作三個階段，‘七個七’即四十九年，‘六十二個七’即四百三十四年，‘一七’即七年。

(三)這七個七，即四十九年，在此期內，耶路撒冷在艱難中重被建造，已經應驗，正如以斯拉記、尼希米記所記載的。這六十二個七，即四百三十四年，在此期內，基督降生；剛過這六十二個七，基督必被剪除，祂在地上‘一無所有。’（26。）

(四)過了六十二個七，到末一個七，中間插入一段無明顯期限的時間，裡面所發生的事就是基督被釘、城和聖所被毀（應驗在主後七十年羅馬太子提多之手）…‘一直到底，’（26，）然後末一個七才來到。前三年半那敵基督必與許多人訂立盟約；後三年半他開始逼迫聖民，行毀壞和可憎的事，最後審判臨到他身，永遠滅亡。（啟十九 20。）

四 十至十二章是講到先知第四次所見的一串異象。

(一)十章是這次異象的引言，他遇見主，又得天使長的傳言和加添的力量。

(二)十一章：

甲，二至四節是重述瑪代波斯和希臘兩個大帝國。

乙，五至四十五節是說到亞歷山大後希臘國所分成四國中的兩國，即敘利亞（北方王）和埃及（南方王），其他兩國不再題及了。南方王和北方王一直交戰，開始似乎南方王勢盛，後來北方王勝利。

丙，二十一至二十七節是說到敘利亞國的安提阿克以比凡尼斯起來作王。

丁，二十八至三十五節是說到安王逼迫聖民，褻瀆聖地。他的一切都是預表將來的敵基督。

戊，三十六節的‘王’不再是北方王或是南方王了，（參讀 40，）他是直接指那末世要出現的敵基督，他的結局是敗壞，‘無人能幫助他。’（45。）

(三)十二章說到聖民在大災難中，並有天使長米迦勒起來保守他們。

先知但以理的任務完畢，天使叫他安息，等候末期的復活、被提、得賞賜。